



联 合 国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 和工程处主任专员的报告

1998 年 7 月 1 日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

大会

正式记录

第五十四届会议

补编第 13 号(A/54/13)

大会
正式记录
第五十四届会议
补编第 13 号(A/54/13)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 和工程处主任专员的报告

1998 年 7 月 1 日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



联合国 • 1999 年，纽约

说 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目录

章次	段次	页次
简称.....		v
送文函.....		vi
1999年9月30日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咨询委员会主席 给工程处主任专员的信		vii
一. 导言.....	1-18	1
二. 近东救济工程处方案的一般发展.....	19-74	4
A. 教育.....	19-36	4
B. 保健.....	37-50	8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51-61	12
D. 创收.....	62-68	14
E. 和平执行方案.....	69-71	15
F. 黎巴嫩呼吁.....	72-74	16
三. 财务事项.....	75-92	16
A. 资金结构.....	75-79	16
B. 预算、收入和支出.....	80-87	16
C. 预算外活动.....	88-89	17
D. 财务现状.....	90-92	18
四. 法律事项.....	93-117	18
A. 工程处工作人员.....	93-105	18
B. 工程处的服务和房地.....	106-116	21
C. 对各国政府提出的索赔案.....	117	22
五. 约旦.....	118-135	22
A. 教育.....	118-123	22
B. 保健.....	124-128	22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29-135	23
六. 黎巴嫩.....	136-155	24
A. 教育.....	136-143	24
B. 保健.....	144-148	24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49-155	25

目录(续)

章次	段次	页次
七.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156-169	26
A. 教育.....	156-159	26
B. 保健.....	160-163	26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64-169	27
八. 西岸.....	170-188	27
A. 教育.....	170-175	27
B. 保健.....	176-180	28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81-188	29
九. 加沙地带.....	189-207	30
A. 教育.....	189-193	30
B. 保健.....	194-199	30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200-207	31
附件		
一. 统计和财务资料表		33
二. 联合国大会及其他机构的有关记录		45

简称

行预咨委会 (ACABQ)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
康复中心 (CRC)	社区康复中心
短期治疗战略 (DOTS)	直接观察短期治疗战略
欧共体 (EC)	欧洲共同体
加沙医院 (EGH)	欧洲加沙医院
援助方案 (EPA)	扩大援助方案
社会研究系统 (FSS)	实地社会研究系统
培训中心 (KTC)	卡兰迪亚培训中心
微型信贷 (MEC)	微型企业信贷
巴权力机构 (PA)	巴勒斯坦权力机构
巴解组织 (PLO)	巴勒斯坦解放组织
男子培训中心 (RMTC)	拉马拉男子培训中心 (西岸)
妇女培训中心 (RWTC)	拉马拉妇女培训中心 (西岸)
地中海东南部项目 (SEMEP)	教科文组织地中海东南部项目
集体贷款 (SGL)	团结集体贷款
特困情况 (SHC)	特别困难情况
小企业培训 (SMET)	小型和微型企业培训
小企业 (SSE)	小型企业
艾滋病方案 (UNAIDS)	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方案
开发计划署 (UNDP)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教科文组织 (UNESCO)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人口基金 (UNFPA)	联合国人口基金
儿童基金会 (UNICEF)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近东救济工程处 (UNRXXA)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被占领土协调员办事处 (UNSCO)	驻被占领土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停战监督组织 (UNTSO)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
登记系统 (URS)	统一登记系统
卫生组织 (WHO)	世界卫生组织
妇女中心 (WPC)	妇女方案中心
青年中心 (YAC)	青年活动中心

送文函

谨依照 1949 年 12 月 8 日第 302 (IV) 号决议第 21 段和 1958 年 12 月 12 日第 1315 (XIII) 号决议第 8 段的要求,向大会提出我关于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工程处 1998 年 7 月 1 日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的年度工作报告。

在我的报告所述期间,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财政问题继续影响到能够向五个作业地区的 360 万名巴勒斯坦难民提供的服务的水平。

在第一章,我说明了本区域的事态和情况发展概要,其中特别提到近东救济工程处在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及西岸和加沙地带的业务。

第二章讨论了近东救济工程处在以下方面的一般发展:教育;救济和社会服务;创收活动;工程处和平执行方案下捐助者出资的项目;和黎巴嫩呼吁下出资的项目。

第三章讨论了财务事项,涉及各种基金的组织结构;预算、收入和支出;预算外活动;和工程处目前的财务状况。

第四章论及法律事项,特别是涉及工程处工作人员、服务事项和房地的问题,以及影响工程处在西岸和加沙地带作业的种种限制。

第五章提供了近东救济工程处在约旦的业务和三个主要方案的资料。第六章涉及黎巴嫩;第七章涉及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第八章涉及西岸,第九章涉及加沙地带的情况。

附件一提供统计和财政资料;附件二提及大会和其他联合国机构的有关记录。

按照既定程序,本报告的草稿已事先分发给近东救济工程处咨询委员会的 10 名成员,他们的评论和意见都已给予认真的考虑。委员会于 1999 年 9 月 30 日在安曼举行的一次会议上讨论了这项报告草稿。委员会的意见载于咨询委员会主席给我的一封信中。随函附上这封信的副本。

鉴于自 1967 年以来西岸和加沙地带的普遍局势及后来的事态发展,我保持了传统做法,即把报告草稿送给以色列政府代表并适当考虑他们的意见。鉴于大会 1993 年作出决定,要求咨询委员会与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解组织)建立工作关系,巴解组织的一名代表出席了委员会 1999 年 9 月 30 日的会议,并获得本报告草稿。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
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
彼得·汉森(签名)

1999 年 9 月 30 日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咨询委员会主席给工程处主任专员的信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咨询委员会在 1999 年 9 月 30 日举行的常会上审议了你关于工程处 1998 年 7 月 1 日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活动和业务的年度报告草稿;这项报告草稿将提交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

咨询委员会非常感谢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援助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加沙地带和西岸 360 万巴勒斯坦难民的各项方案。这些服务对于维持难民的持续社会经济福祉和促进该区域的稳定至关重要。

咨询委员会非常感谢东道国政府对巴勒斯坦难民的不断支持和提供的服务。

委员会重申支持中东和平进程并欢迎最近在沙姆沙伊赫达成的协议,认为这是沿着这个方向前进的又一进展,并呼吁作出广泛努力在所有方面实现公正和全面的和平。委员会注意到近东救济工程处必须继续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其一切服务,直到最后达成和执行解决难民问题的办法为止。委员会表示希望在按照联合国有关决议解决最后地位谈判的各种问题时,包括在难民问题方面,能够取得进展。

咨询委员会认为工程处持续的财政困难状况极为严重。虽然一些捐助者的年度捐款绝对值有增加,但工程处的资源仍然不够。委员会感谢保持或增加其年度捐款的捐助国,并呼吁其他捐助者提供同样程度的支助,以确保工程处能够履行其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服务的任务。委员会吁请工程处继续努力扩大其捐助面。念及紧缩、限制花费和裁减预算措施对巴勒斯坦难民造成的积累不利影响,委员会注意到工程处能够进一步压缩支出的选择有限。

委员会欢迎工程处决定调整和澄清其 2000—2001 年预算格式,近东救济工程处将把它用作规划、管理和筹资的工具。这种格式增加了透明度,希望会改进方案管理工作。委员会注意到工程处估计其 1999 年经常业务预算将能保持收支平衡。但是,委员会关切有大笔从 1998 年结转到 1999 年的债务尚未支付,将在 1999 年最后一个季度造成很大的财务危机。

委员会赞扬工程处努力与其利害相关各方保持伙伴关系,以推进一种审慎的合作解决问题做法。关于工程处的财务状况,委员会建议工程处在给其利害相关各方的信中清楚区别年度预算和总体财务健康状况。工程处的现金周转困难和临时借助于动用项目资金支付 1999 年的日常开支,是工程处财务健康状况不良的迹象。

委员会赞许地注意到工程处继续致力于内部调整和全力支持你在这方面的努力。委员会也表示希望工程处新政策分析股的工作能够很快在工程处的业务和内部战略规划中起到示范性的效益作用。

委员会欢迎联合国秘书处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黎巴嫩贪污事件指控的报告,其中未发现地方贪污行为的证据。委员会敦促工程处在全处执行报告所作的后续建议。这种行动是尤其是在黎巴嫩难民社区当中消除任何还挥之不去的关切所必须的,他们认为工程处在当地的业务,在效率或遵守工程处的规章方面有可批评之处。

委员会也审查了工程处至今努力解决拖欠工程处的债务所作的努力,主要是尚未偿付的增值税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欠工程处的港口收费 2100 万美元、需用于支

付欧洲加沙医院的开支的 1150 万和需用于支付工程处总部搬迁到本区域所设帐户余款的 520 万美元。委员会很高兴工程处最近带头鼓励利害相关各方努力解决这些债务,尤其是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已积极表示愿意偿还增值税付款。

在审议本报告所述期间时,委员会关切近东救济工程处因被占领领土内以色列当局所设限制而面临各种困难。

委员会感谢近东救济工程处及其工作人员在继续保持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服务直到达成最后公正解决办法方面所发挥的不可少的重要作用。委员会还感谢你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困难的时候领导这个机构。最后,委员会向工程处所有工作人员致敬,他们为了巴勒斯坦难民毫不动摇地全心投入他们的工作,往往是在极度艰难的条件下这样去做的。

咨询委员会主席

罗宾·基利(签名)

第一章

导言

1.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是中东最大的联合国方案之一,雇用大约 22 000 人,经营或支助大约 900 个设施。近东救济工程处通过其经常方案,继续对在约旦、黎巴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西岸和加沙地带向工程处登记的 360 万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教育、保健、救济和社会服务。工程处的服务包括小学和初中教育;职业和技术培训;包括家庭保健在内的综合初级保健;住院补助;难民营环境卫生服务;向特别困难户提供救济援助;及向妇女、青年和残疾人提供发展方面的社会服务。这些服务大部分是由工程处向受益人直接提供的,与公营部门提供的服务并行。在适当和可行的情况下,难民以自愿捐款、共同付费、自助计划、志愿工作和参与费等方式,分担工程处某些服务的费用。此外,工程处根据其和平执行方案开展多种基础设施项目和其他活动,并管理着一个非常成功的向微型和小型企业贷款的创收方案。

2. 近东救济工程处 1998 年 7 月 1 日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期间工作和业务环境的特点是取得了成绩,面临经费缩减和忧心忡忡。巴勒斯坦难民的生活水准仍然普遍较低,尽管某些收容国取得适度的经济增长。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外部环境变化多端,一些驻地发生了影响工程处活动的一些事件。尽管经常发生财务困难和政治环境不确定,工程处还是得以保持对巴勒斯坦难民的基本保健、教育及救济和社会服务。但是,只能通过继续实施前几年实施的一系列紧缩开支和消减费用措施来保持这些服务。即使采取了这些措施并从捐款者那里得到额外的特别捐款,1998 年底工程处与其 3.14 亿美元的经常现金预算相比还是发生了 6 190 万美元的赤字,并且现金和周转储备金耗竭。1999 年初展望,本年度的财务前景同样很困难,因为工程处又一次面临着年底经常预算的资金有很大缺口,从 1999 年第三季度起面临着严重的清偿危机。近东救济工程处正寻求解决这两个问题,在 1999 年春季呼吁主要捐款者提供额外捐款,立即支付已答应的认捐款,并考虑提前支付其 2000 年的捐款。继续严格采取紧缩开支和消减费用措施。主任专员对捐款国首都进行了一系列访问,以强调工程处财务状况的严重性,并呼吁捐款者帮助筹资。一些捐款者作出了积极反应。到 1999 年中,最新的估计表明,工程处的经常现金预算出现收支平衡,虽然开支远

远低于向大会提交的 1999 年预算中预计的水平。欧洲共同体(欧共体)支付 1999 年捐款始终事关重大,但这件事在实施一项为期三年的近东救济工程处/欧共体公约之前仍被拖延。近东救济工程处希望保持紧缩开支措施并采取某些行政措施,包括新的工作人员规则,将继续保持 1999 年出现的结构性赤字数量减少的势头,使工程处在经过一段时间后能够恢复提供其服务的更加稳定的财务状况。捐款者的支助水平持续保持始终如一仍然十分重要。本报告第三章将更为详细地讨论工程处的财务情况。

3. 在报告期内,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内部结构调整和改革方案方面进一步取得了进展。工程处参加了于 1998 年 12 月在瑞士蒙特勒举办的技术集思广议讲习班。捐款者资金被用于在三个与改革有关的领域提供技术援助:实施财务制度改革、改进教育计划机制和改进近东救济工程处的采购政策和程序。预计额外的捐款者资金将允许开发和实施一个新的整个工程处范围的财务管理系统。从近东救济工程处谋求发展的伙伴关系方法的角度看,工程处与当地捐款者和东道国政府代表举行定期会议和简况介绍会。工程处在现有的有限资源的范围内,继续寻求提高业绩和效率的进一步方法。

4. 作为不断进行的改革进程的一部分,近东救济工程处实施了一项重大的主动行动,以便改进其与编制 2000-2001 年预算有关的预算程序和格式(见本报告增编)。这项主动行动的主要目标是增强预算作为规划、管理和筹资工具的效用,并提高透明度。近东救济工程处希望新的方法将导致增加工程处可以利用的捐助者资源,从而保证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服务的质量和水平。在这方面,为基于方案的预算做了准备工作,基于方案的预算更加围绕工程处提供服务的活动,并与方案计划相结合。2000-2001 年预算中包含的变化有:预算的依据是两年期工作的详细方案,具体说明每个实质性方案着重效果的目标/目的/指标;为预算的活动和预算拨款的变化提供更详尽的解释和理由说明;预算包含工程处经常活动所需资金的总量,经常活动不仅包括经常预算,而且包括资金尚未有着落的项目活动;调整预算类别的结构,重新列出支出原因,以便更准确地反映方案活动的费用;及预算编制以计划假定而不是预算最高限额为指导。近东救济工程处希望通过采取一个全面的基于方案的向前看的方针,实现为 2000-2001 年预算充分提供资金,克服最近几年的财务危机。这将使近东救济工程处对巴勒斯坦难民极重要的人道主义援助具

有坚固的资金基础,保持工程处作为本区域一个稳定因素的作用。

5. 一个相关的改革措施涉及近东救济工程处处理项目筹资的方式。这种筹资已成为工程处一项越来越重要的收入来源,从 1994 年至 1998 年占总收入的 17%。而且,这是工程处支付其几乎所有资本费用(学校建筑、改进保健中心等)以及其他关键的与服务有关的费用(例如改进环境卫生、重建住房等)的手段。在这方面,工程处采取了一个新的项目筹资方法,这一方法包括几个组成部分:准备一套全工程处项目筹资的优先事项,以便使项目拨款更加透明和更有计划;建立一个项目审查委员会,筛选项目提案并制定最新的优先项目清单以便定期提供给捐助者;将项目筹资需求纳入 2000-2001 年预算,以提供所需资金的更全面情况,并使筹资项目活动与经常预算直接联系起来。项目预算包括每年新项目筹资需求大约 6000 万美元,这是工程处最近几年收到的平均数。这一数额占 1998 年 11 月 30 日在华盛顿召开的第二届支持中东和平与发展会议为 1999-2003 年宣布的认捐数的 10%。新的方法谋求提高项目筹资的水平和可预测性,及调动和分配项目筹资的有效性,目的是保持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的服务的质量和水平。虽然项目筹资对于方案活动仍然至关重要,但为经常预算充分提供资金将继续是近东救济工程处 2000-2001 两年期及以后的最优先事项。

6. 1998 年中期在加沙总部新设立的政策分析股完成了与改革进程有关的几项任务,包括:有关上述新的两年期预算格式的工作;对工程处历史收支水平的比较分析,比较分析表明平均每个难民的年度支出从 1975 年的约 200 美元下降到 1997 年的约 70 美元;1990 年代后半期采取的紧缩开支和削减费用措施对工程处服务的影响的研究。这些措施影响到工程处一些服务的水平和质量。难民社区十分直接地感受到了一些措施的影响,如紧缩住院预算,冻结对特别困难情况的紧急现金援助,及扩大和维护教育基础设施缺乏充足的资金。其他措施,如实行暂时性的全面冻结招聘,消减国际征聘员额,主要影响到工程处的工作人员,他们面对的工作量更多,并希望他们用有限的财力和人力取得同样的工作结果。尽管有这些压力,工程处工作人员还是设法提供高标准的基本服务。总体来讲,他们是成功的,特别是从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学生与其在政府学校的学生相比持续取得好成绩,及工程处保健系统的业绩情况可以得到证明。第二章更详细地讨论各个方案的执行情况和紧缩开支措施的影响。

7. 在报告期内,近东救济工程处制定了新的地区工作人员细则,涉及经过改进的一揽子应享权利,该细则将规范自 1990 年代中期以来根据临时合同工作的工作人员,主要是但不全是教师的情况。新的规则也适用于新招聘人员,将从 1999 年年中开始实施。

8. 所有作业地区的巴勒斯坦难民社区和收容当局继续对感觉到的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服务减少表示关注,虽然没有重复 1997 年 8 月实施紧缩开支和削减费用措施引发的大范围抗议。工程处的资金困难被许多人视为具有政治动机,表明国际社会对难民问题的承诺减弱,及近东救济工程处疏于履行其人道主义职责。在某些情况下,这些抗议是有政治动机的,即使在服务没有减少的地方也有抗议。和平进程没有取得实质性进展更使巴勒斯坦难民感到灰心失望。关于以色列-巴勒斯坦系列谈判,在经过美国充当中间人安排的紧张谈判之后,于 1998 年 10 月签署的《怀伊河备忘录》包括进一步重新部署及实施以前协定的其他相互行动的行动计划和时间表。取得突破时的最初的乐观情绪很快被灰心丧气代替,因为在一种相互反责的气氛中,《怀伊河协定》的大部分仍未得到落实。由于奥斯陆进程设想的 1999 年 5 月完成最终地位谈判的最初截止日期过去了但和平进程却仍无进展的迹象,被占领的西岸和加沙地带的紧张局势进一步加剧。黎巴嫩和叙利亚和平进程系列谈判也没有进展。然而,以色列选出新政府及阿拉伯世界的事态发展给人们带来了和平努力将被重新注入活力的希望和期望。

9. 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与约旦、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及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巴权力机构)合作,为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服务。工程处按要求就与近东救济工程处在西岸和加沙地带业务有关的几个问题,与以色列政府进行合作。工程处继续向以色列当局提出特别是由西岸和加沙及以色列之间的人员和货物流动限制引起的其业务受限的问题(见下文第四章)。收容当局与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服务平行向难民提供直接援助。工程处感谢收容当局对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大力支持,特别是他们提高人们对工程处持续的财务困难的认知并帮助解决这一问题的努力。阿拉伯国家联盟也重申支持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工作,敦促其成员国和其他国家增加对工程处的捐款。

10. 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继续为近东救济工程处在被占领土,包括自治地区的工作提供支持和便利,就近东救济工程处和巴权力机构的相应方案的规划、政策制定和

服务提供进行大力合作。报告期内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下属机构的进一步发展有助于扩大这种合作的领域和范围。欧洲加沙医院项目是一个例子。近东救济工程处、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欧洲共同体不断进行的接触最终确定于 1999 年年中指定一个国际管理小组,该小组将进行使医院开业、管理其最初业务所需要的工作。工程处的财务问题妨碍在协调西岸和加沙地带的某些服务方面取得进一步的进展,特别是在教育界(见下文第 34 段)。报告期内近东救济工程处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之间的几次高级别讨论没有就解决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偿还近东救济工程处支付的增值税、港口和有关费用的问题取得重大进展。到 1999 年 6 月底,这些费用的累计值达到了 2100 万美元。这笔未偿还额加上对工程处的其他未付承付款项进一步恶化了近东救济工程处不稳定的财务状况,并有中断核心服务的危险。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主要捐助者在各种论坛上都强调迅速解决未偿还的增值税和其他费用的问题的重要性。同样,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密切合作,以便努力解决工程处经办的卡勒基利亚医院共同付费的问题(见第 177 段)。

11. 在本报告期的大部分时间内,被占领的西岸地区的局势仍然很紧张。巴勒斯坦人和以色列定居者之间及巴勒斯坦人和以色列国防军之间不时发生冲突,有些冲突造成伤亡。希伯伦发生过几起冲突,那里的情况特别不稳定。以色列当局继续以安全为由,在西岸和加沙地带实施全面封锁,在西岸各地方实施宵禁和封锁,虽然与前一个报告期相比,其程度有所降低(见下文第 98 和 99 段)。这种封锁对社会经济状况带来不利影响,妨碍了经济活动,特别是使巴勒斯坦工人无法在以色列工作。西岸仍分为若干互不连接的地区,A 区完全由巴勒斯坦人控制,B 区由巴勒斯坦进行民事控制,但由以色列当局进行安全管制,C 区完全由以色列控制,但与该领土无关的民事职责除外。

12. 加沙地带的社会经济状况仍然很困难,这里的居民仍然严重依赖在以色列境内的就业机会。加沙地带的安全情况总体上没有西岸那么紧张,虽然发生了几起严重的事件。1998 年 10 月在以色列定居点附近发生的自杀性爆炸事件除爆炸者之外造成一名以色列士兵身亡,导致暂时关闭加沙地带。还发生了几起涉及巴勒斯坦人、以色列国防军和以色列定居者的其他事件,这反映了定居点附近形势仍然很紧张。1999 年初,巴勒斯坦平民和巴勒斯坦保安部队之间就一名预防性保安官员被杀,及随后三名男子被判死刑一事在加沙地带发生了

严重冲突。骚乱期间有两名巴勒斯坦人被杀,数十人受伤;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保健设施对伤者进行了治疗。当死刑被暂停执行并成立了一个调查委员会之后又恢复了平静。

13. 尽管有上文提到的封锁,1998 年以色列与西岸和加沙地带之间的劳务和贸易流动量仍然高于 1997 年。1998 年西岸和加沙地带的实际国内生产总值和国民生产总值分别增长 3%和 5.5%,这使得自 1994 年以来收入首次略有增加。尽管 1997 年和 1998 年出现了相对的经济复苏,1998 年平均实际家庭支出仍然下降了,这大概是由于一方面是应付债务和另一方面是较高的储蓄水平的综合影响。尽管出现了适度的经济复苏,难民社区仍然属于巴勒斯坦社会中的最穷之列,特别是在加沙地带,据估计那里 40%的人口生活在贫困之中。由于登记的难民占人口的四分之三,这是各个地区中最高的比例,近东救济工程处在向加沙地带提供服务方面发挥主要作用。近东救济工程处寻求通过一系列救济和社会服务及其创收方案缓解巴勒斯坦难民面临的困难处境。该方案重点主要在加沙地带,它被认为是中东的作业实地区的处于领先水平的方案之一,因为它惠及最贫穷的和处境最不利的阶层,包括妇女。由于偿还率超过 95%,该方案不仅能够支付自己的费用,而且能够增加受益者数量和扩大活动的范围。近东救济工程处加沙地带和西岸作业地区的 1999 年经常方案预算分别是 1.035 亿美元(1998 年为 9 880 万美元)和 5 610 万美元(1998 年为 5 410 万美元)。

14. 约旦境内的巴勒斯坦难民人口是各个作业地区中最多的,随着侯赛因国王于 1999 年 2 月逝世及随后他的儿子阿卜杜拉国王二世加冕,巴勒斯坦难民经历了转变的一年。巴勒斯坦难民在约旦享有充分的公民身份,这使他们能够享受政府服务和旨在改善国家的社会经济状况的发展援助。近东救济工程处和约旦政府保持着十分良好的关系;近东救济工程处在许多方面得到政府的密切合作,而且政府积极支持工程处的各项活动。在本报告期内,据报道,约旦政府用于巴勒斯坦难民和被迫流离失所者的支出达 3.23 亿美元,主要用在教育、房租和水电、补贴和口粮、难民营服务、保健、公共安全和社会服务方面。工程处为约旦作业地区编制的 1999 年经常方案预算为 7 500 万美元(1998 年为 7 380 万美元)。

15. 黎巴嫩境内的巴勒斯坦难民是各作业地区中处境最为不利的,他们生活和住房条件恶劣,流动受到限制及

失业率较高。巴勒斯坦人欢迎黎巴嫩新政府于 1999 年初作出的取消有关巴勒斯坦难民的一系列旅行限制。黎巴嫩境内的巴勒斯坦难民的社会经济条件困难反映在向工程处登记的特别困难情况比例较高(见下文第 150 段)。近东救济工程处仍然是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基本教育、保健、救济和社会服务的主要机构,这些难民获得政府服务的机会有限,他们接受昂贵的私人服务的机会由于财力有限而受到限制。巴勒斯坦难民继续对感觉到的近东救济工程处服务的减少作出消极的反应,1998 年夏天,一些巴勒斯坦派别举行了一系列和平抗议,主要是在赛伊达和蒂尔地区,要求改善工程处的服务。继巴勒斯坦红新月会设施改建和为了改善巴勒斯坦难民获得服务的机会,近东救济工程处做出安排以便利用在黎巴嫩的巴勒斯坦红新月会医院。黎巴嫩当局继续禁止在某些难民营进行建筑,在其他一些难民营,运入建筑材料和进行建筑必须经军方许可,可并不总是可以得到许可;由于这些措施,近东救济工程处一个大的项目在整个报告期内被拖延。在 1999 年 6 月,在发生了几起暴力事件,特别是杀害赛伊达法院四名高级法官之后,当局设立了检查站和障碍,限制进出艾因·希勒沃营。难民营内发生的巴勒斯坦人内部的冲突导致发生几起杀人和其他暴力事件。南黎巴嫩不断发生的情况继续影响该国其他地方的安全情况,但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业务没有中断。1998 年秋季,近东救济工程处请联合国内部监督事务厅帮助调查对工程处在黎巴嫩境内业务贪污现象的指控,这已在黎巴嫩报纸和其他地方报道。在进行彻底调查之后,随后发现指控是毫无根据的。近东救济工程处与黎巴嫩政府保持着建设性关系,据报在本报告期内,政府用于巴勒斯坦难民的教育、行政和住房方面的支出为 500 万美元,还有用于其他项目的支出。工程处 1999 年黎巴嫩作业地区经常方案预算为 4 660 万美元(1998 年为 4 530 万美元)。

16. 在报告期内,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密切合作,为难民提供服务。在本报告期内,政府报告用于巴勒斯坦难民的支出为 5 350 万美元,主要用于教育、社会服务、保健服务、住房和水电、安全、用品、行政管理以及其他项目。工程处 1999 年叙利亚作业地区经常方案预算为 2 380 万美元(1998 年为 2 330 万美元)。

17. 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与联合国的很多机构密切合作,其中包括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方案(艾滋病方案),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和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工程处还在五个作业地区与当地和国际非政府组织合作。工程处主任专员是负责在以色列、西岸和加沙地带境内联合国工作人员及其家属全面安全保护的联合国指定官员,他与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停战监督组织)保持联系。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参与由被占领土特别协调员办事处促进的西岸和加沙地带多边援助协调结构。

18. 本报告期是难民社区和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既有挑战、又有一些挫折但也取得很多成就的一个时期。工程处仍然是稳定的创造者,是困难的区域环境中连续的象征。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准备庆祝其开展业务活动 50 周年之际,它可以再次回顾它对教育下一代、保持巴勒斯坦难民社会健康和对本区域最贫穷的一些人提供急需的基本救济和社会服务所做出的重大贡献。提供有效和高效的服务仍是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最优先事项;以此作为衡量标准,工程处在报告期内是成功的,即使它的财务困难似乎给它的成就蒙上了阴影。

第二章

近东救济工程处方案的一般发展

A. 教育

19. **目标。**教育方案的任务是帮助巴勒斯坦难民青少年按照其需要、身份和文化遗产,掌握成为有作为的社区成员所需要的基本知识和技能。为此目的,近东救济工程处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小学和初中级别、以及只在黎巴嫩有限地提供高中级别的普通教育。它还向青年巴勒斯坦难民提供达到大学程度的教师培训,以及向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教师提供在职教师培训。工程处的职业和技术教育和培训方案旨在使青年巴勒斯坦难民能够成为有作为的公民,为其社区的社会经济福利作出贡献。

20. **小学和初中教育。**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基础教育方案包括小学六年和初中三年或四年,视收容当局的教育制度而定。在黎巴嫩的三所近东救济工程处高中提供三年制高中教育。在 1998/1999 学年,近东救济工程处在五个作业地区的 650 所学校共招收了 458 716 名学生(见附件一表 4)。工程处在黎巴嫩的三所高中学校共有 1 367 名学生。招生总数比 1997/1998 学年增加 11 488 名或 2.6%。招生人数的增长情况分布不平衡:加沙

的招生人数继续迅速增长(6%),而西岸和黎巴嫩的招生人数继续适度增长(分别为 3.9%和 4.3%),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招生人数继续低速增长(1.3%)。约旦的招生人数继续下降(下降 1.4%)。虽然学生人数全面增加主要归因于难民人口的自然增长,但其他因素也发挥了作用,包括巴勒斯坦家庭在工程处作业地区内迁移,尤其是从约旦迁入加沙地带和西岸;难民子女由工程处学校转到约旦的政府学校;及难民子女由收费私立学校转入工程处在黎巴嫩的学校。约旦和加沙两个作业地区各占工程处学校招生总数的三分之一左右,而其余三个作业地区加起来占另外的三分之一。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系统 49.9%的学生是女生,继续保持充分的男女均衡。按照近东救济工程处与收容当局达成的边远地区学童提供教育的现有交流协定,据报道公立及私立小学和初中招收了 123 745 名难民子女。在高中级别,大约 59 823 名难民学生在公立和私立学校就读。大约 43 505 名非难民子女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就读。

21. **合同教师。**1994 年从加沙开始,由于财政拮据和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招生人数不断增加,迫使工程处不得不以低于工程处同等职位的薪资雇佣合同教师。在 1997 年 8 月普遍冻结招聘工作之后,使用合同老师的做法扩大到西岸地区。同时,约旦、黎巴嫩和叙利亚作业地区还以按日付酬或临时帮助的方式雇用了更多的教师。由于工程处的财务状况恶化,1998/1999 学年不得不保留这些措施。如果不采取这些措施,它将别无选择,只能把巴勒斯坦难民学生拒绝在校门之外。相反,工程处使用合同教师使得尽管有持续的财务危机,仍能使巴勒斯坦难民学生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学校上学。近东救济工程处对这些教师的雇用条件做了一些改进,开始向他们提供在职培训以保持教育质量。在 1998/1999 学年,在加沙作业地区有 870 名合同教师(占该作业地区教师总数的 21.2%);在西岸有 236 名合同教师和 30 名按日付酬教师(16.2%);在约旦、黎巴嫩和叙利亚作业地区有 423 名按日付酬和临时帮助教师(教师总数的 5.8%)。

22. **两班制。**由于人口增长造成学生数量不断增加,再加上建造新校舍的资金有限,为了应付此种局面,长期以来,近东救济工程处不得不采用两班制管理学校,即其两所分立的学校共用一校舍。由于这种做法对教育产生负面影响,近东救济工程处曾希望减少这类学校的数量。尽管自 1993 年以来根据和平执行方案实施的学校建设方案扩大了,但从 1992/1993 学年(75%)到 1998/1999 学年(74.5%)两班制比例没有很大改进。相

反,工程处不得不保留两班制的政策以避免三班制。工程处宁愿避免两班制,两班制减少了教学时间、排除了课外活动并增加了维护费用。但它不得不保留两班制,以确保所有难民子女都有上学的机会及实现成本效益。然而,工程处将继续尽可能以一班制办学。

23. **教育基础设施。**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教育基础设施仍然需要作出重大改进,以继续接纳新入校的学生,并提供令人满意的学习环境。尽管在和平执行方案下已取得了重大成果,但招生人数的增长仍然超过了工程处学校的容量。从 1993/1994 至 1998/1999 学年期间,学校校舍增加了 0.7%,学校数量增加了 1.6%,而新入学人数却增加了 15%。而且,由于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许多学校是 1950 年代或 1960 年代建造的,学校已破旧不堪,不值得修缮,缺乏适当维修的足够资金使这一问题更加恶化,尤其是在约旦和加沙作业地区。缺乏资源雇用教师或建造新校舍和增加教室,意味着工程处教育系统内过分拥挤的现象继续存在,在 1998/1999 学年,每个教室的平均人数几乎达到 44 名学生,这是连续第六年人数增加。加沙的人数最多(近 50 名),西岸的人数最少(大约 38 名)。近东救济工程处寻求用筹措改善和扩大教育设施的项目资金的办法来克服其教育基础设施的不足。在报告期内,工程处完成了四所校舍和另外 12 间教室的建设,以替代不安全的教室并避免采用三班制。彻底提高了五所学校的质量,建设了七间厕所,建造了 12 个蓄水池和两个食堂。

24. **租用的校舍。**过去,近东救济工程处不得不把其一些学校安排在租用的房舍内,这些房舍大部分在难民营外。由于这些租用的房舍不是作为学校设计的,因此教室、图书馆、计算机房和操场的空间不大,照明和通风条件差。这种情况造成学生和工作人员所处空间拥挤,并且由于限制了每个教室可容纳学生的人数而增加了费用。1998/1999 学年中,在租用的校舍里平均每个教室有大约 31 名学生,而工程处建造的学校教室则有近 46 名学生。用接近东救济工程处规格建造的学校取代租用的校舍将提供更好的学习环境,并减少每名学生的管理费用,因为用同样多的教师和行政工作人员可接受更多的学生。在 1998 年,近东救济工程处确定了用工程处建造的学校取代目前租用的所有校舍这个目标,但前提是项目资金和地皮要有着落。通过和平执行方案,工程处已设法把租用校舍的数目从 1993/1994 学年的 94 所房舍减少到 1998/1999 学年的 74 所房舍,减少了 21.3%。在这 74 所租用的房舍中设有 104 所学校,这种

学校在黎巴嫩和西岸作业地区所占比例最大,这是这两个地区的巴勒斯坦难民在地理上的分散造成的。

25. **补习教育和特殊教育。**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举办专门拟订的方案,旨在保持学生的成绩,以及使学习上后进的学生和有学习困难的学生能充分得益于工程处的基础教育服务。为学生采取的补偿措施包括各种补习班、自愿增加课时、各种视听方案,课外教材和自习教材。在 1998/1999 学年,这些活动为 600 名学习后进生、420 名需要上补习班的学生以及七名盲儿和 59 名聋哑儿童提供帮助。由于难以获得用于特殊教育的持久的项目资金,工程处正在探讨各种方法,利用现有资源和专门知识来为有学习困难的所有儿童提供帮助,而不增加费用。

26. **校务委员会。**在五个作业地区的 600 所工程处学校建立了校务委员会。每个委员会由 10 名成员组成,即校长(主任)、三名教师、从当地社区挑选出来的三名成员和三名学生。建立校务委员会是为了维持学校和当地社区之间的合作,在当地环境内促进学校的作用及最佳地利用学校和当地社区的资源。

27. **职业和技术培训。**1998/1999 学年中在工程处的五个作业地区所设的八个职业和技术培训中心共招收了 4 655 人,比上一年增加 95 名(见附件一表 5)。在初中后一级,总共开设了 22 个两年制培训班,为男学员提供建筑、电器、电子、机械和金属加工的课程,为女学员提供美发、制衣和制装的课程。在高中后一级,为男女学员开设了 28 门两年制技术/半专业课程,进行各种技术、护理和商业方面的技能培训。妇女占所有学员的 30.5%,占技术/半专业课程学员的 62.2%。各个中心开设的课程根据当地劳动力市场的需求以及在其他机构可获得的培训机会而有所不同。由于财政拮据,工程处只能通过删除其他课程来开设新的课程或扩大现有课程的招生人数。1998/1999 年间开设了四门新的课程:在拉马拉妇女培训中心(妇女培训中心)开设图形设计课程,以代替秘书和病历记录课程;在加沙培训中心开设计算机和信息系统和建筑成本估算师课程,以代替机械师/焊工和铝加工及助理建筑师课程;在大马士革培训中心开设电子控制和计算机应用课程,以代替电子学课程。除了两年制培训课,工程处在约旦、黎巴嫩和西岸的培训中心利用的主要的职业培训模式是与非政府组织或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为具体目的举办的 6 至 40 周的短期培训班。在 1998/1999 学年期间,14 门短期课程招收了 346 名学员,提供下列方面的培训:汽车电器、执

行秘书技能、建筑技艺、铝加工、金属加工车床数控系统、急救、希伯来语和英语、计算机软件、空调维修、家用电器的维护、熨烫衣服、焊接、制管、混凝土模板工作和技术图。工程处还主要用项目资金支助 25 名巴勒斯坦难民学生参加在西岸的私立机构的职业培训班。在报告期内,已完成或正在进行建筑、装备、翻新或改进车间和其他培训设施的几个项目。近东救济工程处改进了设在黎巴嫩的锡卜林培训中心的四个电学培训班的设备,并改进了大马士革培训中心的木工和家具制造车间的设备和工具。此外,正用项目资金在除卡兰迪亚之外的所有培训中心建立计算机中心。

28. **培训班。**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八个培训中心开办的 22 门职业课程包括:柴油机和建筑设备结构、汽车结构、汽车车身修理、柴油机和农业机械结构、一般电路安装、汽车电路系统、房屋建筑、工匠、木工和家具制造、房屋修整和装修、冰箱和空调、管道工技术和中央供热、办公设备维修、收音机和电视机的维修、锻造、金属薄板焊接、铝加工、焊接和制管(一年)、机械加工/焊接和铝加工、机器维修(一年和两年)、制衣制装、美发和美容。28 门技术/半专业课程包括:计算机编程和数据库、计算机信息系统、建筑助理、建筑工程学、机械通风、建筑成本估算师、陶瓷制造、室内设计工程师助理、图形设计、土木工程助理、土木工程学、大地测绘、工业电子学、电子控制和计算机应用、工商管理、工商及办公实践、秘书和办公室管理、银行和财务管理、营销和财务管理、助理药剂师、医学实验室技工、护理专业、牙科保健、秘书工作和病历记录、理疗医师、社会工作者、学前(幼儿园)教育、家政及单位管理。

29. **教育学院。**教育学院在约旦和西岸的三个分部继续提供执教前和在职师资培训,结束时发给第一级大学学位,这是为了提高近东救济工程处教师的学历以使其达到约旦政府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订正标准而进行的工作的一部分。安曼培训中心、拉马拉男子培训中心和拉马拉妇女培训中心向 880 名高中毕业生(包括 635 名女生)提供了四年制执教前方案的培训,颁发课堂教学、阿拉伯语、英语、数学、科学、职业教育或伊斯兰教育的大学学位。仅在安曼培训中心为 659 名持有近东救济工程处两年师资培训文凭的教师,包括 305 名女教师,提供三年在职培训,使其学历达到第一级大学学位,专长为课堂教学、阿拉伯语或伊斯兰教育(见附件一表 5)。在报告期内,有 185 名学员从执教前课程毕业,有 206 人从在职培训课程毕业。在至今共毕业的 563

名执教前受训人员中,有 89 人被工程处录用,以满足西岸和约旦作业地区对师资的要求。由于黎巴嫩难以招聘到合格的小学教师,工程处恢复了锡卜林培训中心一个小型的执教前教师培训班。拉马拉的两个教育学院组织了一次关于巴勒斯坦课程和二十一世纪的挑战的教育会议。这次会议吸引了来自公共部门、私营部门和非政府部门的众多听众。

30. **教育研究所。**除了教育学院方案的具体内容之外,近东救济工程处还通过近东救济工程处/教科文组织教育研究所提供在职培训,以提高和改进工程处教师、班主任和学校督导员的专业能力。这项培训是与五个教育发展中心合作实施的。在 1998/1999 学年,五个作业地区在职培训招收的教师、班主任和学校督导员总数为 1 119 名,其中,527 名学员接受为期一到两年的课程,剩下的 592 名是在西岸和加沙地带的合同制教师,他们接受为期两个月的课程。报告期内的一项在职培训活动侧重于建立一种监测学生在基础学习周期的成绩的制度。其他在职培训包括规划、组织和准备培训方案,及制作视听教材。教育研究所发行一年出版两期的名为《学生教师刊物》的期刊,以便加强近东救济工程处教育工作者的研究,并使学员熟悉最近的教育和教师培训方法和趋势。除了教育研究所组织的培训,还特别在各作业地区临时组织和实施了几门其他课程。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中断八年之后,于 1998/1999 年为持有高中结业证的教师开设了培训课,以解决工程处不能吸引有文凭的受训教师的情况。此外,许多教师、班主任和督导员还自己主动在当地大学接受培训。

31. **大学奖学金。**从 1997/1998 年开始,近东救济工程处由于预算拮据不得不中断从经常预算中为奖学金次级方案捐款的做法。尽管如此,工程处仍通过项目资金支助一些学者,直到他们毕业。185 名以前接受来自经常预算的奖学金的人失去了资助,这可能危及他们将来的学习。1998/1999 年共有 167 名学者毕业。继续在学习的学者数量为 866 名,包括过去直接受工程处支助的 185 名。在这 866 名学者当中,有 398 名是女性。这些学者在中东 11 个国家的 44 所大学学习。奖学金接受者的主要学习科目有:工程学(26%);医学(27%);药理学(22%)和牙医学(11%),其余的 14%是其他各种专业。奖学金从每年 250 美元到 1500 美元不等,依学费而定。

32. **安置和职业指导。**近东救济工程处争取为工程处培训中心和当地和国外其他教育机构的巴勒斯坦难民毕业生创造就业机会。为工程处初中和公立高中的学

生提供职业指导,以使他们熟悉工程处培训中心提供的培训课,并帮助他们挑选合适的职业。工程处继续密切注意毕业生是否适于受雇及其就业初期之后的职业表现。在 1996/1997 年近东救济工程处职业培训中心的 2 097 名毕业生中,有 1 738 名或 83%在 1998 年找到工作。在 1998-1999 两年期,有 1 600 名毕业生在当地劳务市场找到工作,另有 300 名在海湾地区就业。工程处的安置和职业指导办公室为征聘小组的工作提供方便,使空缺职位找到合适人选,并提醒找工作的人了解就业机会。近东救济工程处还对市场需求进行定期调查,以使培训班更加适合工作要求。

33. **方案预算和管理。**教育方案仍是近东救济工程处第一大活动领域,有 13 915 名教育工作人员(包括教师和行政人员,但不包括辅助人员),占工程处所有工作人员的大约 68%。1998 年教育预算为 1.603 亿美元,约占工程处预算总额的一半。1998 年的实际支出为 1.475 亿美元,略高于工程处支出总额的 58%。由于针对资金短缺采取了紧缩开支和其他削减措施,1999 年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教育方案支出预计大大低于 1.649 亿美元。在除加沙以外的所有作业地区,都在自愿的基础上向学生和受训人员收取名义捐款,用来改进学校和培训中心的设施和设备。1998/1999 年收取的全部捐款达 611 530 美元。对教育方案的其他形式的社区支助包括捐赠设备、家具和用品,包括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西岸作业地区的土地、复印机、录音机、录像带、高架投影仪、个人计算机、打印机和其他形式的捐赠,这些加在一起价值共约 180 万美元。1999 年 6 月,由捐助者提供资金的一个咨询小组和近东救济工程处结束了五年工作计划的制订工作,该计划包括教育规划、工作人员和管理人员培养、职业和技术教育、教育管理信息系统、人事和财政。实施这次咨询所产生的项目要求提供额外的项目资金。利用捐助者提供的资金,于 1998 年 8 月开始了一项计算机信息技术行动,以便在各个职业培训中心建立计算机实验室,其方法是翻修现有的房舍、采购所需的硬件和软件、及提供合格的人员以培训学生掌握计算机在各个专业领域的应用。

34. **紧缩措施的影响。**自 1993 年以来实施的紧缩措施限制了教育方案与受益人数的增长同步发展的能力。为了保持优质教育并以最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利用资源,近东救济工程处采取综合性办法,增加每个教室的人数、维持两班制、雇用合同教师以及用工程处标准建筑物取代租用的校舍。然而,采取其中一些措施必然对教育质量产生不利影响,包括减少教师与学生之间的相

互交流、加重教员和管理人员的工作量以及以合同和日薪的方式难以雇用到合格的教师。经费拮据还使工程处跟不上收容当局进行的教育改革,尤其是在西岸和加沙地带设立 10 年级,其结果是扩大了工程处同收容当局教育制度之间的差距,破坏了为协调一致而作出的努力。在黎巴嫩,只有用项目资金才可能变更课程和购买新的课本,因为经常预算不能负担这些费用。尽管自 1993 年以来职业和技术训练方案的招生能力略有增长,但由于难民人口的自然增长,该方案直接惠及的难民青年所占比例减少,不能满足对培训的需求。从经常预算中拿不出经费来开办更多的职业培训课程。因此,仍然是只有在取消其他课程的情况下才能开设新的课程。尽管培训地点的数量增加,但培训用品仍然保持 1997/1998 年的低水平。影响到教育方案的其他紧缩措施是 1997 年 8 月开始普遍冻结招聘,及减少校舍维修拨款。

35. **同收容当局合作。**在所有作业地区,继续按照收容当局教育制度执行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基础教育方案。当地当局的教育方案变化导致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学校作出同样的变化。这方面最大的问题是在西岸和加沙地带将基础教育周期从 9 年延长为 10 年,由于财政拮据,工程处无法予以实施。在没用工程处的资金并且在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屡次要求的情况下,巴权力机构继续在其自己的学校招收 10 年级学生。在 2000/2001 学年将采用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新的课程,以代替在西岸采用的约旦课程和在加沙采用的埃及课程。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正逐步在小学和初中采用新的学习计划、新的课程和新的教课书。1998/1999 年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完全采用了小学二年级的新形式,而在同一时期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和公立学校部分采用了小学三年级的新形式。在黎巴嫩,1998/1999 年小学、初中和高中都采用新的教育制度、课程和教课书。因此,近东救济工程处不得不将幼儿园的学生直接升入二年级,因为在新结构中幼儿园一级不再存在。近东救济工程处采取了一项计划,以便弥补幼儿园和小学二年级之间随后产生的知识缺口。1998/1999 年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一年级、四年级、七年级和十年级(后者只在黎巴嫩)采用新的课程。利用一般基金资源向工程处学校提供所有新课本(黎巴嫩除外),有关教师受到培训以便适应课程的变化。工程处工作人员继续参与收容当局的重大教育发展活动。在西岸和加沙,近东救济工程处-巴权力机构教育部联合技术协调委员会于 1998 年 11 月开会,讨论包括课本、校舍、在职教师培训和拟定新

的巴勒斯坦课程在内的各种问题。近东救济工程处向巴权力机构提供几个在职教师培训方案和有关的教材。巴权力机构教育部工作人员受到使用视听材料方面的培训。此外,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和巴勒斯坦高等教育部之间新设立一个技术合作委员会,该委员会将于 1999 年秋季召开首次会议。在西岸和加沙地带,工程处工作人员还参与制定新的职业培训战略及修改一些社区大学职业培训班的课程。在约旦,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代表作为正式成员参加国家教育委员会,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工程处参加所有教育主任的会议。

36. **与教科文组织和阿拉伯联盟合作。**近东救济工程处教育方案是与教科文组织合作实施的,教科文组织为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包括教育主任在内的七名高级管理和技术人员。其中三名管理人员属于教科文组织无偿借调的国际员额,四人属于由教科文组织承担费用的地方员额。近东救济工程处用教科文组织提供的经费参加了教科文组织地中海东南部项目(地中海东南部项目),该项目于 1998 年 7 月开会讨论“我们环境中的水”这一主题。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八所学校参加了与地中海东南部项目有关的工作单的实施工作,并参加了其他有关的教育活动。教科文组织 1999 年 3 月至 6 月为一名顾问出资,帮助开展几名联合王国顾问进行的制定教育方案五年工作计划的工作。近东救济工程处和阿拉伯联盟巴勒斯坦儿童教育问题理事会之间的第八次联合年会于 1998 年 12 月在开罗举行。

B. 保健

37. **目标。**近东救济工程处保健方案的主要目标是按照卫生组织在该区域的公共保健服务原则及概念和标准保护、保持和促进巴勒斯坦难民的保健状况并满足其基本保健需要。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保健战略方针侧重于保持已实现的初级保健方面的可持续投资,利用现有手段改善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的必要保健服务的质量,以及按照收容政府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保健政策和服务标准使工程处的保健政策和服务标准更趋合理。

38. **初级保健。**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保健方案仍着重于全面的初级保健,其中包括全方位的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服务;学校保健服务,保健教育和宣传活动;门诊医疗;预防和控制传染疾病和非传染疾病,如糖尿病和高血压;提供专科医疗服务,其中重点在于妇科、产科、儿科和心脏科。这些服务是通过工程处 122 个初级保

健设施提供的,其中包括 89 个保健中心,23 个不定期提供广泛医疗服务的保健点和 10 个提供全面家庭保健的妇幼保健中心,其中设有 X 光和实验设备等基本服务(见附件一表 6)。

39. 在报告期内,工程处的门诊设施接待了 540 万名病人,50 万名牙科病人,另有 110 万名病人接受护理,如包扎和注射。还在初级保健方案范围内提供基本医疗用品,向易受伤害群体提供补充食品,向身体残障病人提供康复服务。

40. **家庭保健。**家庭保健作为近东救济工程处经常保健方案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仍旧受到重视。在报告期内,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妇幼保健诊所和中心接待了大约 214 563 名 3 岁以下的儿童,这大约占登记难民人数的 6%,还接待了 68 234 名孕妇,按照目前的粗略出生率统计,这大约占育龄难民妇女预计怀孕人数的 56%。在报告期内,共登记有超过 20 700 人接受计划生育服务,这使得接受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计划生育服务的妇女总数超过 66 400 人。提供宫内装置的保健中心从 1997 年年中的 74 个增加到 1998 年年中的 77 个。提供家庭保健服务比例最高的是在加沙地带,这是因为难民能便利地享受妇幼保健设施的服务。家庭保健方案继续强调对人力资源进行具有费用效益的投资,以提高保健质量。在机构内部及同卫生组织和当地大学合作,提供了强化培训,以增强工作人员的技能。按照近东救济工程处同欧洲共同体之间为期三年的公约追加捐款,使得在制定一项全面产妇保健和计划生育方案方面取得的进展更加巩固。这些捐款主要用于支付人工费,更新妇幼保健诊所的医疗设备,采购避孕用品。工程处继续实施其产妇死亡监测系统,以协助降低产妇死于可预防疾病的比例。制定了业绩指标,计量产前、产后和计划生育服务的覆盖范围和质量方面取得的进展。作为审查难民人口保健状况的一部分,工程处继续进行评价幼儿保健质量的研究,研究表明,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的大多数保健预防措施普遍是高标准。在卫生组织和其他保健组织赞助的国家、区域和国际会议上,工程处在生殖保健和家庭保健方面的实地经验仍被公认为一项重要资产,有助于制订适当的干预战略,改善整个区域的水准。

41. **疾病预防和控制。**近东救济工程处特别努力保持并深入发展一项有效的疾病预防和控制方案。它的活动包括:控制可用疫苗预防的疾病,如小儿麻痹症和破伤风;预防通过环境传染的带菌疾病,如地中海热和肠

胃寄生虫病;预防新出现的传染疾病,如艾滋病毒/艾滋病;控制结核病等传染病的再度爆发;预防和控制同生活方式有关的非传染病,如糖尿病、高血压、心脏病和癌症(见附件一表 7)。为此目的,近东救济工程处一直最大限度地保持针对疫苗可预防疾病的免疫注射范围,1999 年按照卫生组织同当地保健机构协调落实的区域战略,在其整个作业地区内参加了两轮全国消灭小儿麻痹症的国家免疫活动。近东救济工程处利用儿童基金会捐赠的疫苗,在两轮中共为 214 115 名五岁以下的难民儿童提供免疫服务。工程处按照卫生组织的战略和国家免疫方案修订了其免疫政策,采取措施加强其传染病监测系统,包括接种可预防疾病疫苗。根据直接观察短期治疗战略,工程处特别着重加强结核病监视和控制措施并与整个作业地区的公共保健当局的措施进行协调。随着 1997 年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与卫生组织和开发计划署合作制订的一项地中海热监测和控制方案中的公共保健部分的落实,工程处正计划同西岸和加沙地带的其他保健服务部门携手共进。工程处所有保健中心都提供特别治疗,包括治疗糖尿病和高血压,在报告期内使 74 359 名病人受益。仍然特别重视早期诊断和治疗微量营养素失调,尤其是缺铁性贫血,因为这一疾病在学龄前儿童和育龄妇女中发病率仍很高。

42. **保健教育。**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开展广泛的保健教育活动,目的是推广健康的生活方式,在难民社区内提高公众意识。在报告期内,重新界定了工程处的保健教育战略方针。重新部署了工作人员,活动在保健中心一级纳入工程处的初级保健方案并纳入学校的教育活动。持续地向保健中心的护理人员提供辅导培训和直观教育。工程处的每个学校都有一名保健教师,通过计划的活动对在校儿童开展教育,还不时开展社区保健教育活动,主要是在难民营内。涉及的题目包括家庭保健问题、家庭看护普通的儿童疾病、提倡健康的生活方式并避免对健康有害的行为。此外,所有国际卫生日,如世界卫生日、世界戒烟日、世界艾滋病日等,工程处都在难民营内外以及在社区一级开展活动。1996/1997 学年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初中成功开展的以青年为主的防止吸烟方案在 1998/1999 年继续进行,并扩大到六年级和以上的儿童。在联合国艾滋病方案的支助下,为 9 年级和 10 年级的在校学生开展多部门预防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学校保健教育方案,这一方案的规模已经扩大到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职业培训中心和技术培训中心,各教育学院以及妇女方案中心。

43. **二级保健。**近东救济工程处通过支付在政府或非政府组织医院交纳的部分治疗费用和(或)通过与非政府组织或私立医院签订合约,向巴勒斯坦难民的二级保健提供援助,采取哪种形式取决于作业地区的情况。工程处还在西岸拥有 43 张床位的一个设施,卡勒基利亚医院直接提供二级保健。资金短缺仍妨碍住院计划的可持续性,使有效管理稀缺资源的工作成为工程处的头等大事。前几年把转诊标准订得更加严格,并提出由病人承担 25%费用,这些措施都相应得到保留。黎巴嫩境内的住院服务只能通过预算外捐款才能维持目前的水平,没有预算外捐款,住院服务就要严重缩减。鉴于住院方案经费十分紧张,任何进一步消减费用的措施,都可能危及贫困难民的生命,尤其是在黎巴嫩,并会威胁到依赖同近东救济工程处签订合约的一些非政府组织医院的生存,如耶路撒冷的奥古斯塔·维多利亚医院。

44. **能力建设。**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强调通过基本、在职和硕士培训,开发保健领域的人力资源,以此作为提高方案效率和保健质量的关键因素。成人在职培训目的是把工作人员的技能提高到规定的水准。这些培训涉及执行保健战略、家庭保健标准管理方法、预防和控制疾病、实验室技能、管理信息系统和全面质量管理方面。继续鼓励在当地大学开展公共保健领域的硕士培训。近东救济工程处在比尔柴特大学、贝鲁特美国大学和约旦科技大学赞助了 7 名专业人员接受此种培训。另外 6 名医务官员参加了在日本举办的社区保健领域的短期培训班,这是连续第三年举办这种短期培训班。工程处继续寻找一切可能的办法,利用现有稀缺的人力和财力保持必要的服务。为此目的,继续进行提高其高级和中级管理人员效力的两项培训行动。其中一项涉及流行病学、生殖保健和护理领域保健人员的技能和能力,这是与卫生组织在美利坚合众国亚特兰大疾病控制和预防中心(疾病控制和预防中心)的合作中心协作制定和实施的,另一项是为了拟定有关产妇保健、管理信息系统和全面质量管理的开放式学习材料和训练单元,这是与联合王国金斯顿大学协作拟定的(见下文第 198 段)。从 1998 年 9 月至 12 月,来自五个作业地区的方案管理人员和巴勒斯坦卫生部的代表参加了关于传染病学和生殖保健辅导的两期培训班,这是同疾病控制和预防中心合作举办的。培训班的资金来自一项特别捐款,培训班是一项巴勒斯坦保健专业人员全面能力建设方案的第二阶段。该方案侧重于:制定由实地小组在第一轮培训班期间设计的生殖保健和非传染病领域的五个保健服务研究项目;提高计算机的流行病学

应用的能力;及编写供提供服务的工作人员使用的适当的培训材料。在 1999 年 2 月,来自近东救济工程处和卫生组织东地中海区域办事处的成员国的工作人员参加了与疾病控制和预防中心合作组织并由卫生组织共同赞助的全面质量管理培训班。该全面方案的最终目标有:建立一个可以掌握知识和技能并向其他工作人员传授的核心人员小组;评估各个保健方案组成部分是否适当和贴切;及进行调整以便提高工程处保健系统的效率和费用效益。

45. **保健基础设施。**利用主要是在和平执行方案下提供的项目资金,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修复保健设施,或更换经济上已经不值得修复的保健设施,这些设施由于缺少用于预防性维修的资金而破损不堪。近东救济工程处寻求得到和平执行方案的更多资金,支付更换十分不佳的房舍内的几处保健设施以及修缮其他一些设施的费用。初级保健设施的建造、改善和装备工作有助于提高服务标准,增加就诊患者人数,明显提高了保健质量,部分抵销了紧缩措施带来的不利影响。

46. **环境卫生。**110 多万巴勒斯坦难民居住在五个作业地区的 59 个正规难民营内,近东救济工程处同当地市政府合作向他们提供环境卫生服务。这些服务包括处理污水、排涝、提供安全饮水、收集和处理垃圾和控制鼠害虫害等。工程处继续发挥积极作用,尤其是在加沙地带,规划和落实大规模项目,在难民营内安装下水、污水和饮水系统,扩大固体废物的收集和处理能力。在 1993 年在加沙设立特别环境卫生方案之后,工程处花 156 万美元进行污水、排涝和固定废物处理的详细可行性研究,并耗资 1 858 万美元以上实施项目。此外,在报告期内仍在进行的项目和研究数额为 572 万美元。在有更多捐款的情况下,提议实施的项目金额可达 2 155 万美元,使得自 1993 年以来在这一部门的资本投资总额超过 4 000 万美元。来自加沙的一个设计小组协助绘制了苏法塔和 Jalazone 难民营改进项目的详图。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Neirab 难民营建造一个内部下水系统的工作已于 1998 年 9 月完成。在黎巴嫩,已完成了修复和建造难民营内的水和废水基础设施的可行性研究和详细设计,但在欧洲委员会最后审查招标文件之前工程处不能开工建设。难民营自助改进活动补充了基本建设项目,如筑路,在该项目中,工程处提供建筑材料,社区提供自愿劳动力。

47. **方案行政和预算。**1998-1999 两年期的保健方案概算确定为 1.26 亿美元,占工程处业务预算总额的大约

18%。由于供资方面的限制因素,不得不将拨款数减少到低于 1996-1998 年预算的水平,这使得每年平均每个难民的保健开支略多于 13.5 美元,只占其他保健提供者在工程处作业地区目前开支水平的一小部分。保健预算中最大一部分,大约三分之二,都用于医疗保健服务,其中包括治疗和支助服务、家庭保健、疾病预防和控制、牙医保健、化验室服务、身体复健和住院。预算的其余部分差不多由难民营的环境卫生服务和补充营养餐方案平分。在医疗服务预算内,最大的一部分——大约占 77%——用于保持初级保健,其余的 23%用于基本医院服务。然而,因各地情况不同,各地的支出模式也有很大不同,这些因素包括是否能顺利获得工程处的服务和(或)公共部门的保健服务等。给保健方案现金拨款的大约 63%用于支付整个工程处在当地招聘的 3 500 名保健工作人员的费用,这些工作人员实施所有方案的核心活动。由于冻结招聘,工作人员的数量继续降到低于满足日益提高的需求所要求的数量。因此,工程处初级保健设施的工作量仍很大;在整个工程处,平均每名医生每天接诊 100 名患者。为了减轻工作量很高给保健质量带来的不利影响,制订了标准管理方法,培训工作人员达到既定的能力水平,在妇幼保健诊所并对某些条件下的特别保健、专家保健服务、化验室和牙医服务实施一种预约制。这种办法明显改善了患者的流量,减少了患者的等候时间,增加了工作人员/患者的接触时间。

48. **紧缩措施的影响。**一方面,人口增长、通货膨胀和医疗费用上涨对资源造成的压力越来越大,另一方面,资金严重短缺,这使工程处别无选择,只能保持 1993 年开始全面实施的紧缩措施,并实施旨在进一步减少财政赤字的措施。这些措施包括在某些医院由患者支付部分治疗费用的制度、暂停对在约旦的私立医院紧急医疗的现金补贴、冻结工作人员的招聘、减少采购医疗用品和维护保健用房舍的拨款。然而,在 1998 年,即使采取这些措施也不足以保持适当的保健服务水平。因此,工程处继续采取其他措施以提高效率和削减费用,采取的措施包括:利用供成人教育和在职培训用的特别捐款,进一步培训各级保健工作人员;将工作人员从优先程度低的地区调到优先程度高的地区;利用合适技术抵销经常费用,例如利用项目资金实现固体垃圾管理的机械化;以及通过向国际社会发出特别呼吁为黎巴嫩争取预算外资源。工程处还进行有关保健方案一些组成部分的成本效益分析的研究,其中包括医药、实验室和放射性服务。这些研究表明,在总体上,按照任何国家

或区域标准,工程处的保健服务仍是最具成本效益的。然而,研究还表明,在某些领域还可重新调配人力和物力以抵销由预算不足再加上紧缩措施造成的短缺。这些行动的主要目的是最佳利用现有资源,以便在工程处不能获得额外财源的情况下避免服务范围的缩小和服务质量的下降。

49. **同收容当局合作。**在工程处承诺利用现有资源在巴勒斯坦自治地区建设一个可持续的保健系统的框架内,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在保健部门密切合作,提供援助,加强保健基础设施。这种合作包括:在加沙实施一项三年产妇保健和计划生育项目(见下文第 198 段);与卫生组织和开发计划署合作开展一项地中海热监测和控制方案(见下文第 41 段);开展一项流行病学和生殖保健联合培训方案;协调工程处的免疫计划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免疫计划。近东救济工程处、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欧洲共同体保持密切对话关系,就欧洲加沙医院的试运转和今后的运转达成共同谅解(见下文第 196 段)。工程处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捐助者就西岸公共保健实验室的建设(见下文第 180 段);改进近东救济工程处设在西岸的卡勒基利亚医院(见下文第 177 段)和改善加沙地带的环境卫生基础设施(见下文第 46 段)进行合作。近东救济工程处高级保健工作人员参加了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有关保健政策实际方面的所有技术委员会,参加了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同卫生组织、儿童基金会和捐助者合作举办的所有有关保健的会议、大型会议和研究工作。工程处还同约旦、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卫生部保持密切合作,其中包括交流信息、协调疾病控制措施和参加国家会议与免疫活动。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向工程处提供每年所需的乙型肝炎疫苗。近东救济工程处改善难民营下水、污水和供水系统的项目是与地方当局协调进行的,政府也支助项目改善难民营内的环境卫生基础设施,或是把各难民营同市区或区域网络联系起来,尤其是在约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这也辅助了工程处的项目。

50. **同卫生组织和其他联合国机构合作。**卫生组织继续提供高级方案工作人员和持续的技术支助,向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保健方案提供技术监督。根据长期安排,卫生组织向近东救济工程处以无偿借调的形式派遣工程处的保健主任,并且支付总部司长四名当地员额的费用,向工程处提供技术文献和科学出版物。近东救济工程处派人参加卫生组织的国际和区域间会议,纪念所有国际卫生日。卫生组织于 1999 年 2 月与卫生组织在亚特

兰大疾病控制和预防中心的合作中心(见下文第 44 段)合作,共同赞助了关于全面质量管理的培训方案。儿童基金会在长期合作的框架内提供实物捐助,满足工程处扩大免疫方案所需的疫苗。在西岸和加沙地带,这些捐助是通过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分发的。联合国艾滋病方案在 1998/1999 学年期间,继续支持一项学校预防和控制艾滋病毒/艾滋病保健教育方案。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51. **难民登记。**1999 年 6 月 30 日,近东救济工程处登记的巴勒斯坦难民为 360 万人,比 1998 年 6 月 30 日的 352 万人增加了近 3%(见附件一表 1)。与上一个报告期一样,增长率反映了人口自然增长率,大多数要求修订的登记资料是新生儿、结婚和死亡。难民登记人数最多的是在约旦(占整个工程处总数的 41.7%),接下来是加沙地带(22%)、西岸(15.7%)、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10.3%)和黎巴嫩(10.2%)。在登记的人口中,36.9%为 15 岁或 15 岁以下,53.8%为 16 岁至 59 岁,9.4%为 60 岁或 60 岁以上。大约三分之一生活在作业地区的 59 个难民营;其余的人住在城镇和乡村(见附件一表 2)。

52. **统一登记系统。**统一登记系统(登记系统)项目取得实质性进展,该项目使用电子方式将两个计算机化数据库——有关所有巴勒斯坦难民的实地登记系统数据库和有关特别困难家庭和个人的实地社会研究系统(社会研究系统)社会经济数据库——与包括估计为 700 000 份家庭档案的硬拷贝档案库合并。在西岸进行试点项目之后,社会研究系统彻底分散到所有作业地区和地区。社会研究系统与登记数据库相连接,能够使社会工作者及救济和社会服务管理人员在作业地区和地区一级访问和更新社会经济数据库,这改善了方案的规划和管理。整个工程处有 260 多名工作人员在讲习班和随访中得到培训,学习使用该系统。已开始着手修订和更新实地登记系统。增强版登记系统的开发工作预计在 2000 年底之前完成,该系统将允许将来与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其他数据进行连接。总部(安曼)的统一登记系统股通过访问和讲习班改进其实地支持活动。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代表、外部研究人员和可能的捐助者参加了关于处理电子存储家庭档案及把家庭档案与登记系统家庭档案项目的现有计算机化部分相合并的项目的数个讲习班。完全实施家庭档案项目要求 600 多万美元的预算外资金。

53. **特别困难情况救济方案。**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帮助无法满足粮食、住房和其他生活必需品需要的难民

家庭。援助特别困难情况(特困情况)家庭的主要手段是粮食支助、住房修复、减贫行动(如用于满足个人或商业需要的小额贷款)、数额较高的住院补贴和优先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培训中心。符合严格的合格标准——即没有能赚取收入的健康成年男子,和没有可确认超过规定限度的其他资助手段——家庭中的难民人数增加了 2.3%,从 1998 年 6 月 30 日的 195 616 人增加到 1999 年 6 月 30 日的 200 078 人(见附件一表 3)。特困情况占登记难民人口总数的比例略有下降,从 5.6%下降到 5.5%。虽然特困情况方案不向可就业的失业成年男子的家庭提供援助,但是包括失业在内的恶劣的社会经济条件间接助长人们向近东救济工程处申请援助,因为这种社会经济条件减少了大家庭赚取收入的潜力,一些家庭本可依赖大家庭而不需特困情况援助。参加该方案的难民百分比最高的仍然是黎巴嫩(10.6%)和加沙地带(8.6%),最低为约旦(2.6%)。工程处继续进行近东救济工程处和收容当局关于援助贫困家庭政策的一项初步比较研究。正寻找一名外部专家审查这次研究的结论并审查特别困难情况方案目前采用的合格标准,以便改进工程处确定难民人口中最贫困人员的办法。

54. **食品援助。**每个特困情况受益人每年得到五种基本食品商品(牛奶、面粉、食糖、大米、食油)。此外,继续分发相当于每人每年 40 美元的现金补贴,代替口粮中某些价值较低的商品。黎巴嫩的特困情况家庭除了商品/现金补助外,还得到小扁豆和鹰嘴豆。近东救济工程处向 51 525 个特困情况家庭提供食品支助,这是受到意外边境封锁或当地市场商品价格波动影响的地区的重要安全网。

55. **选择性现金援助。**由于持续的财政困难,工程处仍然冻结用于选择性现金援助的经常预算拨款。这种援助作为专项提供给因诸如火灾、水灾或者户主或赚取收入者死亡或丧失工作能力等紧急情况而遭受困苦的特困情况家庭。工程处对难民社区的紧急危机的反应能力受到了严重损害。估计有大约 10 305 个特困情况家庭需要选择性现金援助。

56. **住房修复。**近东救济工程处利用预算外项目资金共修复 1 305 所特困情况家庭的住房,而上一个报告期为 505 所。修复住房的工作以两种形式进行,一种是自助,由工程处提供资金和技术援助,受益家庭安排自愿劳力,一种是由难民营中的小型承包商承包,以期在当地难民中创造就业机会。在 1997 年 8 月冻结用于住房修复的经常预算拨款后,该方案只能通过专用捐款供资。现

有资源继续远远低于经查明的需要。估计占整个工程处总数 25% 的包括 50 020 人的 12 881 个特困情况家庭居住的房屋仍然不符合结构完善、卫生、通风以及按家庭人口计算住房面积方面可接受的最低标准。黎巴嫩作业地区的需求量特别大,在那里有大量特困情况家庭生活于低于标准的住房中,很多家庭在营地之外极其恶劣的条件下生活。

57. 减贫方案。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通过技能训练、保存收入和赚取收入项目(包括信贷和储蓄计划),帮助特困情况家庭和其他处境不利的难民,包括妇女、青年及身心残疾者提高其社会经济地位,使其能够自立。减贫方案以帮助特困情况家庭取得足够的收入,以便从工程处困难名单上除名为重点。本报告期内整个工程处的技能训练/学徒活动增加了,重点在于发展市场看好的技能和帮助进行培训后的就业安置。社区/小组管理的借贷计划和循环基金的数量和规模都增加了,支持了可持续的创收活动或有利于改善参加者的住宅或住房。继续提供用于建立微型企业的软贷款和完全可偿还的贷款,赠款从 1997/1998 年的 58 笔增加到 1998/1999 年的 87 笔。妇女方案中心、社区修复中心和青年活动中心的创收组成部分补充了减贫方案对社会经济发展的捐款。近东救济工程处在向几个中心、家庭和社会工作者提供基本商业技能培训方面加强了与第三方合作伙伴的合作。共有 1 526 名参加者从减贫方案中受益。

58. 社会发展方案。参加近东救济工程处社区一级妇女、青年和残疾人社会发展方案的人数增加了 14.3%,从 1998 年年中的 38 417 人增加到 1999 年年中的 43 918 人。难民营内的社区团体或工程处赞助的中心从 1998 年年中的 128 个增加到 1999 年年中的 131 个,共有 70 个妇女方案中心(妇女中心)、27 个青年活动中心(青年中心)和 34 个社区康复中心。社区组织在社区生活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这些组织由当地社区自己经营并在很大程度上由它们自己管理。1999 年 6 月 30 日,单是由全工程处范围 70 个妇女方案中心组织的活动就有 20 534 人参加。这些活动包括:创建微型创收企业的项目和培训;关于妇女和社区所关心问题的讲座和讲习班(例如家庭保健,更好的为人父母的技能);培训班(例如计算机扫盲、电视摄像技能、美发);及妇女支助服务活动,如幼儿园和法律咨询处。一些男人也参加妇女中心的英语和计算机课。青年活动中心继续向男女青年提供运动、娱乐和文化活动。通过社区活动提高自助和领导技能,这些活动包括:清扫社区;铺沥青

路;难民营解决冲突委员会;及培训社区康复自愿工作者。社区康复中心(康复中心)继续侧重于康复工作和使有残疾的难民融入学校和社会,以及提高公众对残疾问题的认识。通过社区康复活动在各中心向残疾人提供支助服务,社区康复活动侧重于训练家庭成员照顾其有残疾的亲属。青年中心和妇女中心都被用作举行有关社区关心问题的讲座和讲习班的场所,如艾滋病毒/艾滋病、不吸烟和民主问题。

59. 实现自力更生的进展情况。近东救济工程处对社区组织的战略是把援助从直接提供财政和人员支助转向提供技能培训,以便促进体制建设和实现自力更生。这样做符合旨在加强和最终实现社区组织在管理和财政方面的充分自立的五年计划(1995-1999 年)。工程处为发展各中心的行政结构提供技术援助,并继续对经营费用提供部分补贴,直到可以实现财政独立。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支助包括:举办讲习班以在组织发展和过程(如预算编制、方案管理)方面培训委员会,对服务于妇女和残疾人的方案提供技术援助和部分财政援助,直到实现财政自立;提供技术援助支持建立管理委员会和制定规章;在中心提供创收项目;帮助从第三方来源筹集资金,使社区组织和有着类似目标的当地和国际组织建立联系。1999 年年中,70 个妇女中心中的 30 个(43%)实现了管理方面的自立,即它们当地的管理委员会完全并独立地负责规划活动、财政和中心业务的所有其他方面。在其余的 40 个妇女中心,管理委员会和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共同履行这些职能。已为所有社区组织的 122 个管理委员会中的 84 个(占 69%)制定规章,并正在为其余的 38 个制定规章。创收服务和项目的数量和范围正在增加,并构成社区组织收入的一大部分,部分弥补了活动和服务的费用。除了外部捐助者的捐款之外,收入来源包括参加成员的会费和参加培训班的交费,来自活动和服务,如自助餐馆、食品生产单位、展览、美容院、幼儿园等等的收入。妇女中心实现财政可持续性的工作取得的进展最大,70 个中心中有八个已完全实现财政自立,54 个实现部分自立,只有八个仍完全依赖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支助。康复中心和青年中心也努力通过筹集资金、创收活动和项目实现财政自立。志愿者构成社区组织工作人员的最大部分,他们负责规划、管理和实施活动,使社区组织成为提供社会服务的具有成本效益的手段。

60. 方案预算和行政。1999 年救济和社会服务方案预算为 4 350 万美元,不过由于自 1997 年以来由于采取了紧缩开支和其他削减费用的措施,预计实际支出较少。

方案受到招聘限制的不利影响,因为这种限制增加了现有工作人员的工作量。本报告期内 599 个救济和社会服务名额中有 49 个(8%左右)空缺。社会工作者的工作量为每年 300 个左右案例,超过建议的每年平均 250 个案例。社会工作者每年平均仅可为每个家庭花费 5 个小时来管理向特困情况家庭提供援助的事情和促进自力更生。

61. **与收容当局和非政府组织合作。**近东救济工程处与收容当局、非政府部门和联合国其他机构密切合作,执行其社会发展方案。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之间的合作特别密切,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继续通过其文化部、社会事务部、青年和体育部与其他当地和国际非政府组织协调,支助西岸和加沙地区的社区组织。在报告期内,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一起进行了各种活动和联合项目,包括为康复中心举办的技能培训班;社区发展讲习班;为残疾人筹资的行动;扩大图书馆和法律咨询方案;建立一个语言障碍治疗单位;及为青少年举办夏令营和冬令营。几个国际和当地非政府组织和外交使团除了为社区组织的体制建设提供援助外,还支助了一系列妇女、残疾人和青年的社会发展方案。某些专门从事残疾人工作的机构自愿提供了技术援助和财务援助。

D. 创收

62. **目标。**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创收方案继续支助难民社区内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通过设在实地的循环贷款基金向它们提供资本投资和周转资金,并提供技术援助。方案的目的是创造就业机会,创造收入,减轻贫困并通过社会经济发展赋予难民特别是妇女权力。在本报告期内,该方案及其活动的的能力继续得到提高,妇女继续处于高度优先地位。

63. **加沙。**在加沙地带,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创收活动很集中,由设在加沙的一个中心办事处和设在汗尤尼斯的分支办事处管理。在报告期内,该方案赢得了在中东和北非实现业务自力更生的唯一第三专业信贷方案的地位。在 1998 年,该方案从其 160 万美元方案收益中为其管理和投资费用出资 140 万美元。由于以前限制了贸易活动的边境关闭较少,本报告期内社会经济状况有些改善。这导致贸易和劳务流量增加。实际国内生产总值和国民生产总值分别增长 3.0%和 5.5%,¹使得自 1994 年以来收入水平首次略有提高。然而,收入分布是不平衡的,许多家庭不能用可得到的收入满足其基本需要。经调整的失业率为 30%,加沙地带 38%的人口生

活在贫困之中;后者 26%的人生活在赤贫之中,其家庭收入不足以购买基本必需品。难民营居民和居住在南部地区的人更贫穷,因为有 42%的难民营居住者和加沙南部 51%的人口生活在贫困线以下。在这种情况下,方案继续把有能力为失业者提供就业机会的正规商业企业,和能为贫穷家庭创收的非正规企业作为其对象。对这些特定的对象,群体的贷款是通过灵活的抵押和担保机制提供的,包括以商业计划为依据的贷款以及个人、集体和支票担保方式。虽然没有得到额外的捐助者资金,支付的贷款还是从前一个报告期的 6 193 笔价值 730 万美元增加到本报告期末的 7 014 笔价值 830 万美元。

64. **小型企业方案。**加沙创收方案包括 4 个次级方案,其中 3 个次级方案向特定的对象群体提供信贷,一个提供企业培训服务。小型企业方案继续向工业和服务业部门的新老企业提供资本投资贷款,促进创造就业机会,促进出口和进口替代。贷款额从 3 000 美元到 70 000 美元不等,平均期限为 20 个月,有两个月的宽限期。名义利率为每年 10%。在报告期内,该方案提供的周转资金贷款增多,以减轻以色列限制的影响,以色列的限制常常使制成品和原材料的流动放慢并增加了企业成本。在报告期内,小型企业方案向 124 个企业提供 150 万美元贷款,帮助创造和保持了 185 个工作岗位。到 1999 年 6 月,该方案以接近 800 万美元资本基础提供价值 1 140 万美元的总共 703 笔贷款,保持了 95%的回收率,这使其成为中东同类方案中最成功的方案之一。

65. **团结集体贷款方案。**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团结集体贷款方案继续只向微型企业女业主提供短期周转资本贷款。整个业务管理层和信贷发放工作人员全由妇女组成。团结集体贷款方案通过集体担保制度和分级贷款办法向妇女提供周转资本贷款。妇女通过结成团结集体和对对方的贷款相互担保而得到信贷。只有在集体中的成员继续及时还款的情况下,该集体中的妇女才可以得到新的贷款。当一笔贷款偿还时,每个成员都有权再得到一笔比以前数额大的贷款。该方案是中东地区最成功的方案之一,保持 98%以上的年偿还率。该方案完全自给自足,人工费和营业成本都靠每年 2 897 笔价值 190 万美元的贷款利息收入解决。到 1999 年 6 月底,该方案向 4 237 名妇女共提供 10 752 笔价值 760 万美元的贷款,这些妇女养活 28 705 名受抚养人。换句话说,贷款通过妇女的微型企业活动向加沙 3.3%的人口提供社会经济支助。

66. **微型企业信贷方案。**近东救济工程处微型企业信贷方案继续向加沙地带估计为 20 432 家微型企业中的一部分企业提供周转资本贷款。在加沙经济中,微型企业主主要为本地市场,包括非正规部门生产或提供服务。这些微型企业的业主通常收入较低。在这些企业工作的工人尽管经济状况比失业者好些,但常常仍比较穷。微型企业是巴勒斯坦经济中最大的组成部分,但它们却不能从银行部门获得信贷,因为它们没有抵押品用于担保。许多甚至没有银行帐户,以现金方式营业,通过放债者对支票付款打折扣。微型信贷通过分级贷款办法逐个提供周转资本贷款,根据这一办法,如果借款人按时偿还以前的贷款,他们将再次得到数额更大的贷款。微型信贷方案仍是发展最快的次级方案。在报告期内,该方案提供了 4 037 笔价值 360 万美元的贷款,保持 97.4% 的年偿还率。自从该方案开始以来,它已向 5 919 名个人提供 8 712 笔价值 920 万美元的贷款。这些微型企业的业主利用由此产生的收入养活了 33 536 名受抚养人;因此,微型信贷向大约 4% 的加沙人口提供社会经济支助。

67. **小型和微型企业培训方案。**小型和微型企业培训方案继续通过企业培训支助小型企业发展和对企业给予鼓励,从而对创造就业机会和社会经济发展作出贡献。该方案是唯一的定期提供旨在满足小型企业业主需要的标准课程的企业培训方案。该方案制定了由 22 名业余时间授课的当地教员教授的 27 个短期企业培训班的阿拉伯语课程。该方案全是由捐助者资金支助的,但它具有成本效益,因为通过参加费筹集办每个培训班的直接费用的 31% 到 100%。在报告期内,小型和微型企业培训方案为 549 名参加者举办 28 个培训班。

68. **西岸。**本报告期内该作业地区的小型企业的贷款办法作了结构调整。没有发放新的贷款,因为工作人员在接受有关新程序的培训。同时,改进了管理信息和贷款跟踪系统并与加沙的系统一体化。在报告期末,小企业方案提供了 197 笔价值 250 万美元的贷款。西岸的微型信贷次级方案通过其那不勒斯分支办事处迅速发展,集中精力发展其提供信贷能力。该方案在初创阶段正在杰宁和图尔卡姆开设两个信贷联系股,作为那不勒斯分支办事处的附属机构。这将使该方案能够以西岸北部较贫穷的社区为对象,那里有 28% 的人口生活在贫困线以下。到本报告期末,微型信贷提供了

1 410 笔价值 140 万美元的贷款,保持了 96% 的年偿还率。

E. 和平执行方案

69. **目标。**和平执行方案是签署《关于临时自治安排的原则宣言》之后,于 1993 年 10 月起动的,它仍然是为在工程处教育、保健和救济和社会服务以及创收方案框架内开展的活动进行项目筹资的主要渠道。自创立以来,和平执行方案在证明对和平进展的切实好处,说得更具体些是改善巴勒斯坦难民的生活条件、创造就业机会和发展基础设施方面普遍取得了成功。后者的重点放在建造或扩大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设施方面,以满足日益增加的对工程处服务的需求,维持或提高现有设施使之达到适当的标准,改善难民营中住房和环境卫生条件。由于工程处经常方案资金不足,和平执行方案的资金使近东救济工程处得以满足一些最迫切的需要,有助于防止方案的质量恶化。考虑到经常预算资金持续短缺,和平执行方案变得越来越重要了。

70. **实施。**在本报告期内,和平执行方案的资金使近东救济工程处建成了 10 所学校,外加 39 间教室,4 个专用房间(例如化验室、图书馆)、两个保健中心、一个保健实验室、一个妇幼中心、两个妇女方案中心、两个社区康复中心和在妇女方案中心的三个图书馆。和平执行方案的资金还使工程处得以修复了 334 个特困家庭的住房。在本报告期内完成的改善难民营基础设施和服务的项目包括:加沙 Beach 营的一个污水和排水系统;改进加沙的一个泵站;修复黎巴嫩境内的供水系统;在约旦的难民营建造一个中心药房、11 个蓄水池和五个厕所;改进叙利亚境内的一个难民营污水系统和一个流动口腔综合治疗机。其他几个环境卫生项目在 1999 年年中正在进行之中,其中包括:五个难民营的污水和排水可行性研究;修复暴雨排水系统和道路;在西岸建造一个公共保健化验室;加沙中部地区难民营的污水和排水计划的几个配套部分;黎巴嫩境内八个难民营中的一个主要污水和排水项目,及在贝鲁特建造一所联合诊所。其他由和平执行方案提供资金的活动包括:约旦和黎巴嫩境内的学习迟钝学生方案;视力缺陷儿童融入正规学校系统,照顾贫穷老人;在黎巴嫩提供修复术设备和进行护理培训。和平执行方案还通过为加沙和西岸几所学校的定期维护提供资金、支付加沙两个保健中心的运营费和难民学生大学奖学金的费用,帮助维持工程处的经常方案。在加沙地带,四个小型企业和七个团结集体贷款/微型企业信贷项

目的项目周期已经结束。本报告期内和平执行方案现金支出为 3 200 万美元,这不包括加沙的欧洲医院项目的支出。

71. **资金筹措状况。**在报告期内,近东救济工程处收到为和平执行方案项目认捐和捐赠的款项 780 万美元,将整个方案期间的资金总额从 1998 年 6 月 30 日的 21 480 万美元增加到 1999 年 6 月 30 日的 2.213 亿美元。在新的资金中,650 万美元用于教育部门的项目,100 万美元用于卫生部门,30 万美元用于救济和社会服务部门,2 万美元用于创收活动。加沙地带的项目得到 360 万美元,即占新资金的将近 50%,而 190 万美元拨给西岸的新项目。黎巴嫩和叙利亚都分别得到将近 50 万美元的项目资金,而约旦占 20 万美元。整个工程处的活动得到 130 万美元。自和平执行方案开始以来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为止,总共利用新的资金为 347 个项目提供了资金。与上个报告期工程处得到 990 万美元相比,本报告期内和平执行方案的资金筹措下降大约 210 万美元或 21%左右。与 1996/1997 年相比,资金下降了 1900 万美元。这一趋势证实了工程处前几年作出的和平执行方案的资金筹措已经达到高峰的估计。

F. 黎巴嫩呼吁

72. **目标。**本报告期内黎巴嫩境内巴勒斯坦难民社区的社会经济条件没有显著的改善——而是相反。在黎巴嫩境内登记的 367 000 名巴勒斯坦难民大多仍然面临着悲惨的生活条件,并几乎完全依靠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基本服务。整个国家日渐恶化的社会经济形势,加上这些难民无法充分进入就业市场或受益于公共保健设施,加深了他们的绝望和痛苦。由于工程处核心预算中用于应付黎巴嫩境内难民社区日益增长的需求的资源不充足,近东救济工程处于 1997 年 7 月发出特别紧急呼吁,谋求 1 100 万美元额外捐助,支助必不可少的保健、教育以及救济和社会服务活动。

73. **资金筹措状况。**到 1998 年 6 月 30 日,八个国家和一个政府间组织对呼吁作出了慷慨的回应,宣布认捐总额为 940 万美元。到 1999 年年中,工程处收到该数额中的 880 万美元,并支用 630 万美元。在认捐的总额中,460 万美元用于包括住院援助、购置医疗用品、建设保健中心和垃圾收集和处置设备在内的卫生部门;390 万美元是为教育部门的项目认捐的,包括两所高中的建造、设备和开办费用,以及在锡卜林培训中心开设新的培训课程;90 万美元用于住房修复。

74. **实施。**近东救济工程处能够满足 7 625 名患者在私立医院及巴勒斯坦红新月会医院大约 24 000 个住院日的住院要求。到 1999 年年中,为小学和初中采购课本的两个项目也已完成。下列项目正在进行中:建造住房和一所高中;复建一个保健中心和一所小学/初中将一个固体垃圾收集和处置系统机械化;在锡卜林培训中心新开设一门计算机课;及建造和运作一个计算机实验室。两个项目在上一个报告期已经完成,但是没有报告,这两个项目用于医疗援助,包括修复装置、住院、医疗检查,还有一个可供 3 131 名患者总共 11 206 个住院日使用的单独的住院项目。

第三章

财务事项

A. 资金结构

75. **结构。**1998 年 7 月 1 日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期间,近东救济工程处收到下列项目的捐款并支出了费用:

- (a) 经常预算;普通基金;
- (b) 项目或预算外活动:
 - (一) 和平执行方案;
 - (二) 黎巴嫩呼吁;
 - (三) 其他。

76. **普通基金。**普通基金支付工程处经常方案中的所有经常性费用,其中包括工程处教育、保健和救济及社会服务方案,以及所有支助职能。

77. **和平执行方案。**和平执行方案涉及自 1993 年以来由近东救济工程处现行倡议下供资的项目活动,以改善基础设施,提高全工程处难民社区的生活条件。

78. **黎巴嫩呼吁。**黎巴嫩呼吁支付紧急业务需要的费用,它是为响应 1997 年 7 月近东救济工程处提出的在 1997-1998 年期间增加援助,以帮助减轻在黎巴嫩境内的巴勒斯坦难民面临的悲惨的社会经济状况的呼吁而筹措的。

79. **其他项目。**其他项目包括支付欧洲加沙医院和扩大援助方案产生的费用——后者是 1988 年为了改善难民社区的基础设施和生活条件而设立的,随后被归入和平执行方案。随着项目的完成,该方案被逐步停止。

B. 预算、收入和支出

80. 背景情况。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某些组织特点对其财务状况影响特别大,例如:工程处通过其自身的设施 and 工作人员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直接服务的作用;近东救济工程处公营部门服务的质量,包括能否向所有满足工程处制定的巴勒斯坦难民定义的人提供服务;由于难民人口自然增长、受益者人数逐步增加的情况;工程处得不到公营部门本身所能得到的收入,例如征税或借贷,没有摊款制度;和随之而来的工程处的收入依赖自愿捐款的情况。

81. 编制预算。近东救济工程处每两年编制一次普通基金预算,而工程处的业务则是按年度筹资的。1999 年年中,近东救济工程处正在按照新的格式编制其 2000-2001 两年期预算,这是一个根据方案编制的预算(见本报告增编)。

82. 经常预算。近东救济工程处 1998 年经常预算总额为 3.429 亿美元,其中 3.14 亿美元为现金部分,2 890 万美元为实物部分,主要是用于特别困难方案以及营养和补充营养餐方案的捐助。1999 年经常预算的总额为 3.528 亿美元,其中 3.221 亿美元是现金,3 070 万美元为实物部分(见附件一表 9)。

83. 收入和资金来源。近东救济工程处 1998 年收到的现金和实物收入共计 2.742 亿美元,其中 2.504 亿美元用于经常预算,2 380 万美元用于项目。在总收入中,各国政府和欧洲共同体的自愿捐款达 2.589 亿美元,或 94.4%(见附件一表 10)。在这些收入中,大部分是现金,有 1 270 万美元是实物,主要是捐赠的食品。联合国其他机构提供了 1 360 万美元(占总收入的 5%),用于支付人工费,包括联合国秘书处为 92 个国际员额提供资金,教科文组织和卫生组织提供帮助为教育和卫生方案配备人员。另外 170 万美元(总收入的 0.6%)来自其他各种来源。

84. 支出和财务结算。近东救济工程处 1998 年的支出总额为 2.984 亿美元,其中 2.54 亿美元用于经常预算,4 440 万美元用于项目。尽管实行了各种紧缩开支和其他削减费用措施,但工程处 1998 年经常预算出现 190 万美元的赤字,相当于实际现金支出 2.54 亿美元和收入 2.521 亿美元(2.504 亿美元的捐助者捐款和 170 万美元其他收入)的差额。支出超过收入的净额为负 2 130 万美元,虽然在许多情况下支出反映了支付前几年记作收入的专用捐款。1998 年结束时,工程处的赤字为

6 190 万美元,而当年的现金经常预算为 3.14 亿美元。总体而言,1998 年 12 月 31 日可以认为工程处“从技术角度讲破产了”,因为如果它停止工作它将不能够履行所有财务义务。

85. 周转资本。周转资本是日历年的经常预算中,资产与负债之间的差额。截至 1998 年 12 月 31 日,周转资本为负 480 万美元。周转资本的数额远远低于月平均支出的最佳数额、或大约 2 500 万美元(其中 1700 万美元用于薪金)。在本报告期内,由于财政状况一直很糟糕,工程处在补充周转资本方面无法取得任何进展。

86. 现金状况。前几年中资金经常短缺的状况严重影响了近东救济工程处的现金状况,即工程处银行帐户中随时能够用来履行基本义务的现金数额。1998 年 12 月 31 日,所有帐户尚未缴付的现金认捐共计 6 310 万美元,其中 3 060 万美元属于经常预算,3 250 万美元属于项目。此外,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仍未偿付对增值税以及港口和相关费用的付款,这些付款单是利息收入就使工程处每年失去 100 万美元。这些因素进一步削弱了工程处的现金状况,使它在财政年度结束时,很难按时支付承付的款项。在 1999 年年中,工程处面对着在未来几个月可能出现严重的现金短缺的情况。1999 年的现金流动预测表明,工程处到年底将有 1 360 万美元的现金短缺。主要促成因素有:

(a) 截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偿付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所欠增值税和港口费 2 100 万美元;

(b) 从普通基金中为欧洲加沙医院支出 1 150 万美元;

(c) 工程处总部从维也纳搬迁的支出 520 万美元,资金尚无着落。

如果 1999 年下半年没有收到额外的资金,工程处在获得资金以前将不得不拖欠其债务。

87. 解雇偿金。1998-1999 年普通基金预算列入一项规定,即每年留出 1 210 万美元用于在近东救济工程处最终解散时,支付当地工作人员的解雇偿金。由于财政拮据,这项预算的资金还没有着落,尽管解雇偿金属于工程处的或有负债。根据 1999 年年中的计算,这项流动债务为大约 1.446 亿美元。

C. 预算外活动

88. **和平执行方案。**截至 1998 年 12 月 31 日,和平执行方案帐户为结余 1 530 万美元,这是自方案开始以来,实际收入 1.932 亿美元和实际支出 1.779 亿美元之间的差额。截至对 1998 年 12 月 31 日,和平执行方案的认捐和捐款总额达 2.213 亿美元,其中 2 810 万美元还未收到。给和平执行方案的所有捐款都被专用于将在不同时期进行的特定的项目活动。工程处预计,和平执行方案 1999 年的支出大约为 2 000 万美元。

89. **黎巴嫩呼吁。**截至 1998 年 12 月 31 日,黎巴嫩呼吁帐户的结余为 330 万美元,这是自 1997 年 7 月发起呼吁以来收到的实际捐款与到 1998 年 12 月底以前发生的支出之间的差额。黎巴嫩呼吁下的所有捐款指定用于将在不同期间进行的特定项目活动。

D. 财务现状

90. **概述。**在本报告期内,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面临严重的财政状况,其特点是经常预算的资金严重短缺,周转资金和现金储备枯竭,而且某些项目的帐目出现累积赤字。结构性赤字依然是个问题,它意味着收入无法跟上难民人口的自然增长和通货膨胀率,它们增加了维持不变水平服务的费用。不过,通过捐款国特别追加捐款与工程处稳健的财务管理相结合,包括坚持执行紧缩开支和削减费用措施,到 1999 年年中,近东救济工程处减少赤字的工作已有所进展。希望推行其他行政措施,包括从 1999 年 9 月起为地区工作人员订立新的合同,也将有助于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减少结构性赤字。不过,在短期内,工程处在 1999 年面临的一个紧迫问题是清偿能力危机(见上文第 86 段),这个问题如不解决,到 1999 年年底将使工程处的各项业务出现中断。

91. **1998 年的紧缩开支和削减费用措施。**1998 年一开始,近东救济工程处就出现周转资金枯竭,现金储备数额不足,而且总收入无望大幅度增加。由于 1998 年的预期现金收入远低于当年 3.14 亿美元的经常预算,工程处不得不继续推行先前实施的紧缩开支措施,包括 1997 年 8 月宣布的那些措施,主任专员的上次报告对此作了详细说明。其他一些因素也使预期的现金支出有所减少,例如人为地提高空缺率,在全面冻结征聘的情况下推迟征聘国际和当地工作人员;实现以前和正在推行的结构调整措施的效益,主要是使用合同教师和减少国际工作人员配额;以及由于实行更严格的财务管制而不动用某些预算项目。

92. **1999 年年中的财务状况。**最新的收支概算表明,1999 年工程处的现金经常预算到年底将实现收支相抵,与 1999 年早些时候的今年至少将有 800 万美元的赤字的预测相反。现金经常预算赤字估计数减少的原因是捐款国增加捐款和支出进一步削减,这是因为继续执行紧缩开支和其他削减费用的措施。这些措施使 1999 年预期的现金支出降至提交大会的 3.221 亿美元的预算数以下。1999 年的预期支出估计为 2.515 亿美元,而预期收入为 2.518 亿美元。工程处的现金状况仍然极度脆弱,迫使工程处不得不量入为出,过紧巴巴的日子。就一切实际用途而言,周转资金实际上是不存在的,其结果是预期收支的任何变化都会使工程处受到损害。现正在寻求补充捐款以克服拮据的现金状况和补充工程处的周转资金。

第四章

法律事项

A. 工程处工作人员

93. **工作人员被逮捕和拘留的情况。**整个作业地区内近东救济工程处被逮捕和拘留的工作人员数目从上个报告期的 61 名增至本报告期的 73 名(见附件一表 11)。虽然大多数工作人员在短期拘留后未经起诉或审讯就被释放,但在本报告期快结束时仍被拘留的工作人员数目截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为 10 名。在加沙地带,总共有 40 名工作人员被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逮捕和拘留,而上个报告期内只有 15 名。拘留的时间大多数较短。在本报告期快结束时,仍有 5 名工作人员未经起诉被拘留着,其中两人自 1996 年以来未经起诉继续受到拘留。在报告期内,以色列当局未曾逮捕而后又拘留过一名加沙地带的工作人员;在本报告期以前被以色列当局逮捕的两人后来获释了。在西岸,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逮捕和拘留的工作人员数目从上个报告期的 5 名增至本报告期的 6 名,截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其中无一人仍被拘留着。以色列当局在西岸逮捕和拘留的工作人员数目从上个报告期的 14 名减少至本报告期的 10 名,截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其中无一人仍被拘留着。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逮捕和拘留的工作人员数目同上个报告期相比有所减少;有 6 名工作人员被逮捕和拘留,其中 3 人后来获释。约旦逮捕和拘留了 6 名工作人员,而上个报告期为 10 名。截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仍有 1 人被拘留着。黎巴嫩逮捕和拘留了两名工作人员。

94. **对被拘留工作人员的职能保护。**关于工作人员被捕和被拘留的原因,有关当局并不总是及时和充分地告之工程处。在没有充分信息的情况下,尽管考虑到《联合国宪章》、1946 年《联合国特权及豁免公约》和近东救济工程处有关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所规定的权利和义务,并不总能查明是否涉及工作人员的官方职能。因此,工程处无法充分履行它的对被捕和被拘留工作人员进行职能保护的权力。

95. **探望被拘留的工作人员。**如同上个报告期一样,近东救济工程处获准进入加沙地带所有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拘留中心探视被拘留的工作人员。大多数被拘留的工作人员不是被拘留在加沙中央监狱,就是被拘留在特勒哈瓦的预防安全总部。工程处在加沙地带曾遇到困难,无法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获得关于工作人员被拘留的地点和原因的情况。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也未能提供关于西岸工作人员被拘留的地点和原因的情况。不过,在有些情况下,工程处能够查明拘留地点并能探望被拘留的工作人员。工程处设有遇到多大困难就获取了关于以色列当局拘留工作人员的地点和原因的细节。工程处获准探望被以色列当局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拘留的工作人员。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对于工程处工作人员被捕或被拘留的原因,有关当局不向工程处提供情况。工程处也无法查明拘留的地点并作出安排探视被拘留的工作人员。

96. **被拘留工作人员的待遇和健康状况。**被拘留工作人员的待遇和健康状况继续令工程处感到关切。由于没有机会探视上段所述的被拘留的工作人员,始终无法获得关于被拘留者的健康情况。加沙的一名工作人员抱怨在拘留期间受到了以色列当局的虐待。自 1996 年以来被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拘留而未加起诉的两名工作人员的健康状况仍然令人关注。总体上说,被拘留工作人员抱怨受到巴勒斯坦权力机构虐待的人数,与上个报告期相比有所减少。西岸的工作人员没有一个抱怨在拘留期间受到过以色列当局或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虐待。在约旦,工作人员未抱怨过在拘留期间曾受到政府当局的虐待。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被拘留的工作人员未抱怨受过虐待。在黎巴嫩,未收到过被拘留工作人员受虐待的报告或投诉。

97. **西岸和加沙地带工作人员的行动自由。**上几次报告所述以色列当局以安全为由管制出入西岸和加沙地带的程序在本报告期仍在继续执行。下文将作较为详细说明的这些程序包括:管制当地工作人员旅行的许

可证制度;检查站管制和搜查工程处车辆;不定期关闭西岸和加沙地带;不定期实行宵禁;以及限制穿越艾伦比大桥的通行。自从 1997 年 9 月以来,具有西岸或加沙地带居住资格的巴勒斯坦人被要求获得附加安全许可才能在以色列驾车。由于这些程序,极大地妨碍而且经常阻止工程处工作人员和车辆的通行,从而打乱了工程处的工作。限制措施主要适用于当地的工作人员,而他们占到西岸和加沙地带工程处工作人员总数的 99%。对近东救济工程处业务工作的限制影响了工程处以最有效的方式开展活动的的能力,而且这些限制并不总是符合工程处的法律地位及其相关的特权及豁免权。在 1946 年《联合国特权及豁免公约》的框架内,并参照 1967 年《科迈-米歇尔莫尔协定》,工程处继续向以色列各级当局进行交涉,以期放宽这些限制和便利它的作业。

98. **全面关闭西岸和加沙地带。**发生暴力事件后或由于采取预防性安全措施,以色列当局在报告期内数次全面关闭西岸和(或)加沙地带,在加沙地带总共长达 21 天,而在西岸长达 17 天。在完全关闭期间,禁止包括工程处工作人员在内的持有西岸和加沙地带身份证的巴勒斯坦人离开他们的居住区,而且不经通知就吊销他们的许可证。由于在希布伦两名巴勒斯坦人遭杀害,1998 年 9 月对加沙地带实施 4 天关闭,对西岸实施 3 天关闭。这一次,没有因实施关闭而吊销加沙地带的长期出境许可证,这与以色列当局迄今为止对加沙地带实行的通常做法有所不同,而且这也是工程处早先想努力改变的。不过,不允许长期许可证的持有人离开加沙地带,直至解除关闭令为止。而且,每逢以色列公定节假日就实行关闭,作为预防性安全措施,使影响加沙地带的关闭增加 17 天,而影响西岸的关闭增加 14 天。关闭天数比上个报告期有所减少。

99. **西岸的宵禁和内部关闭。**1998 年 8 月 4 日至 8 日期间,以色列当局在西岸对布林、伊拉克布林、马达马、鸟利夫和阿西拉基布利耶等村庄实行了宵禁,使数名工作人员无法到工作地点上班。以色列当局还于 1998 年 8 月 22 日至 30 日、1998 年 9 月 30 日至 10 月 13 日和 1999 年 1 月 4 日至 11 日期间对希布伦的 H-2 区实行了宵禁,使该地区的一所工程处学校不能进行教学活动。报告期内未实行内部关闭。

100. **当地工作人员的许可证。**具有当地居住资格的巴勒斯坦人,包括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工作人员,在西岸与加沙地带之间的旅行,或从其中任何一个地区进入以色

列,继续受到以色列当局实行的许可证制度的限制。因此,继续要求工程处为当地工作人员申领长期或特殊用途许可证以便履行其职责。以色列当局以未加说明的安全原因为由拒绝了很大部分的工程处工作人员的长期或特殊用途许可证的申请。拒绝加沙地带工作人员特殊用途许可证的数目有所减少。向居住在加沙地带的工程处工作人员发放的长期许可证的数目从 1998 年年中的 34 个增加到 1999 年年中的 37 个。向居住在西岸的工程处工作人员发放的长期许可证的数目从 1998 年年中 270 个增加到 1999 年年中 275 个。自从 1997 年 9 月以来,以色列当局发放的许可证明确禁止具有西岸和加沙地带居住资格的工作人员在以色列境内开车。因此,要求获得单独的安全许可证才能允许具有此种居住资格的工程处工作人员在以色列境内驾驶工程处车辆。工程处的最高层曾抗议这项措施,但以色列当局拒绝取消对发放给全体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的许可证的限制,代之以提议取消对少量许可证的限制,这些许可证依据工程处提供的具有优先次序的名单选定。该数目远低于工程处的业务需要。当禁止工作人员到工作地点上班或因公出差时,禁令的实施造成工作时间的损失和费用的增加。工程处随后提出了一份因其公务必须在以色列驾车的工作人员名单。这份名单是在不得已的情况下提出来的,而且它不损害近东救济工程处全体工作人员应能进入以色列履行公务的原则。在报告期结束时,以色列当局未采取任何行动取消发放给西岸工作人员的任何许可证的驾车禁令。不过,在本报告期快结束时,已对 19 名加沙地带工作人员的许可证取消了禁令。就其性质而言,许可证制度恶化和妨碍工程处工作人员的行动自由,造成了不可预测性,并给工程处带来了累赘的行政和财务负担,因此,工程处不得不保持一个额外的行政机构为数百名工作人员申领和更换有效期有限的许可证。

101. **进入耶路撒冷。**近东救济工程处当地工作人员持有的长期许可证绝大部分由具有西岸居住资格的工作人员持有,以使它们能够抵达工程处设在耶路撒冷的设施中的工作地点,特别是地区办事处及在耶路撒冷地区的 8 所学校和两个保健中心。在实施影响西岸的关闭后,当地工作人员持有的许可证全被吊销,然后又不得不重新申领和重新发放。因此工作人员到耶路撒冷地区的设施,特别是到地区办事处上班受到影响,因为这些地方的三分之二的当地工作人员具有西岸的居住资格。

102. **艾雷兹检查站。**几乎所有的近东救济工程处车辆,每次通过加沙地带与以色列之间的主要过境点艾雷兹检查站从加沙地带出境时,均需继续接受里里外外的搜查。搜查程序适用于由国际和当地工作人员驾驶的所有车辆,只有持有外交签证的人员除外;而本报告期内驻守在加沙地带的大约 52 名国际工作人员中,8 人持有外交签证。需要忆及的是,工程处于 1996 年 3 月例外同意允许检查从加沙地带出境的国际工作人员驾驶的工程处车辆,作为顾及以色列安全考虑的实用性和临时性措施。但是在整个报告期间,这些检查程序原封不动地在艾雷兹检查站继续实施。艾雷兹检查站用于要人和国际组织的特别车道和以色列当局发放的磁卡——二者都是为了加速车辆穿行——没有简化或加速搜查程序,继续造成工程处工作人员耗时误事。

103. **艾伦比大桥。**住在西岸和加沙地带的国际和当地工作人员在从约旦到达艾伦比大桥时仍然要耽搁很长时间以接受搜查。如以前所报告,1998 年 5 月,以色列当局给予具有当地居住资格的近东救济工程处驾驶员以有限的机会进入该大桥综合区搭载往返安曼的工作人员。然而,直到 1998 年 10 月这些工作人员才被允许上到桥上。在 1998 年 5 月至 10 月期间,随近东救济工程处驾驶员一起旅行的具有当地居住资格的过桥工作人员,依靠大桥与综合区之间的公交车辆。在整个报告期内,当局继续限定一周的某些天和一天的某几个小时允许此类工作人员可以从约旦过艾伦比大桥到西岸再过境到加沙地带。关于向以色列大桥管理局缴纳从西岸到约旦的过桥税,以色列当局对经常过桥的近东救济工程处官员实行免税。此种官员的名单于报告期内交给了以色列当局。以色列当局随后对这些列入名单的官员——非具有当地居住资格的工作人员——实行免税。继续要求所有其他的工作人员在过桥进入约旦时缴纳过桥税。此外,还要求前往约旦的当地工作人员缴纳附加税,表面上是一种出境许可费,视工作人员的居住地而定,分别交给以色列当局或巴勒斯坦当局。工程处能够用来运送国际工作人员过艾伦比大桥的车辆数仍然受到限制,此外,还要求工程处为不持有特别过境卡的国际工作人员每次过桥发出提前 24 小时的预先通知。以色列当局不准近东救济工程处在约旦登记外交牌照的车辆从约旦通过艾伦比大桥,尽管属于其他国际组织的进行了类似登记的车辆似乎不受这种阻碍。因此,工程处仅限于使用在加沙地带或西岸登记的车辆进行例行的过境通行。

104. **国际司机。**限制当地工作人员通过艾伦比大桥综合区出入加沙地带和限制去本古里安机场,继续迫使

近东救济工程处雇用额外国际工作人员作为司机以为其加沙总部和作业地区维持有效的邮袋和信使服务。与在当地招聘司机的费用相比,工程处为如此雇用的 4 名国际司机增加了大量费用。

105. **具有当地居住资格的国际工作人员。**以色列当局继续拒绝向持有耶路撒冷、西岸或加沙身份证的近东救济工程处国际工作人员签发外交或公务签证。此种工作人员在西岸、加沙地带与以色列之间旅行需要持有许可证。工程处进行了反复交涉,作为原则问题,所有国际工作人员应获得平等的待遇。

B. 工程处的服务和房地

106. **提供服务的情况。**鉴于近东救济工程处业务范围广和当地工作人员数目大,以色列当局以安全为由对工程处的工作人员和车辆的行动施加限制,继续给工程处在西岸和加沙地带有效地开展其活动的的能力带来不利影响。各种制约因素妨碍服务的提供并造成业务工作延误、效率降低和费用增加。对业务工作的影响包括:延误执行项目并增加开支;工作人员无法到达其在工程处各所学校、培训中心、保健中心、办事处等的工作场所上班;难民受益人无法到工程处设施;加沙的学生无法到西岸培训中心上课,耽误西岸和加沙地带之间以及在西岸境内的供应品运输;在西岸和在加沙地带的高级当地工作人员无法因公相互走访其对方的同事。

107. **总部的运作情况。**设在加沙的近东救济工程处总部的有效运作继续受到以色列与安全有关的措施的不利影响。对于总部的管理和协调职能至关重要的人员和物资的畅通无阻的流动并不总是能够做到的。对通过艾雷兹检查站和艾伦比大桥的旅行施加限制,甚至对工程处的高级工作人员也这样做,在这方面造成了特别的困难。

108. **货物的进口。**在得到提前 24 小时的通知和经安全许可检查后,以色列当局继续允许具有西岸或耶路撒冷居住资格的当地工作人员驾驶工程处卡车进入加沙地带。1998 年 8 月,以色列当局在艾雷兹检查站拒绝工程处新购急需的车辆驶入加沙地带,他们坚持说车辆应先以色列登记。经过近东救济工程处与以色列外交部之间的意见交换,这个问题得到了解决。未经事先协商,以色列当局自 1999 年 4 月 14 日起在加沙地带的卡尼始发站征收过路费。这种做法导致服务的延误和中

断。工程处认为,有关的收费实际上是一种税收,对工程处的业务应予免征。现正与以色列当局交涉此事。

109. **法律咨询和法律援助。**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援助,特别是向申请到加沙地带实现家庭团聚的难民。工程处还答复了来自登记难民和来自全世界政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确认难民地位的大批申请。

110. **侵入工程处设施的事件。**本报告期间侵入近东救济工程处在西岸的房地的事件有所减少。以色列当局两次侵入工程处在西岸的设施,而上个报告期内侵入八次。此外,以色列当局还五次向工程处在西岸的设施发射爆炸装置。其中一次向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学校发射橡皮子弹,打伤三名小学生。就这些事件向以色列当局提出了抗议,并提醒以色列对于联合国房地的不可侵犯性负有义务。巴勒斯坦当局有一次闯入工程处在西岸的房地,已就此事件向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提出了正式抗议。在加沙地带,巴勒斯坦当局共侵入六次。工程处就这些事件向巴权力机构提出了抗议,并提醒它对于联合国房地的不可侵犯性负有义务。在约旦、黎巴嫩或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未报告发生此类侵入事件。

111. **货物的检查。**审查期内未报告发生了任何困难。

112. **柴油税。**工程处就对 1990 年 1 月 1 日或以后登记的柴油车辆收取费用之事向叙利亚当局提出了正式抗议,据工程处认为,这构成了 1946 年《联合国特权及豁免公约》含义范围内的直接税。根据该公约规定,近东救济工程处免除此种税款。近东救济工程处和叙利亚当局正在审议此事。

113. **设施的建造。**经近东救济工程处与以色列长期讨论后,双方商定工程处可继续在西岸的贝特苏里克村建设一所急需的学校。报告期间工程取得了进展而未发生事件。

114. **提起诉讼。**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在与以色列当局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联络,并就针对一名前工作人员挪用公款之事的刑事诉讼和其他诉讼聘请了外部法律援助律师。

115. **法律诉讼的豁免。**如以前所报告,因履行公务而引起的一起严重交通违法,一名工作人员受到了起诉。工程处继续就此事进行交涉,以期要求以色列进行干预以撤销诉讼。不过,对该工作人员的审理继续进行,而且预计将于 1999 年年中作出判决。以色列当局还拒绝进

行干预以撤销向一名具有当地居住资格的工作人员和一名国际工作人员发出的传票。两个均被要求就因公务而引起的事项在一次刑事审判中出庭作证。近东救济工程处一再申明它愿意协助法院履行它们的任务,假如这种援助符合而且不损害 1946 年《联合国特权及豁免公约》的规定。近东救济工程处将继续维护履行职责的工作人员的职能豁免,而要求有关政府代其进行干预。

116. **偿还增值税和其他费用。**在本报告期间快结束时,对于工程处支付的增值税,近东救济工程处只收到了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非常有限的部分偿还款,而对于按照近东救济工程处与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之间和近东救济工程处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之间适用的协定要求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偿还工程处就运往西岸和加沙地带的物品而支付的港口费用和其他收费,却分文未收到。截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未偿还的总额为增值税 1 720 万美元,港口和相关费用为 380 万美元。

C. 对各国政府提出的索赔

117. 近东救济工程处感到遗憾,它向各国政府提出的各种其他未决的索赔无任何进展。

第五章

约旦

A. 教育

118. **小学和初中教育。**1998/1999 学年,近东救济工程处在约旦的 198 所学校招收了六年制小学和四年制初中学生 141 214 名,与上个学年相比减少了 1 993 名学生(1.4%)。入学人数连续第五年下降,原因有几个:难民家庭从约旦迁往西岸和加沙地带;难民学生从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转至难民营附近新建的政府学校;政府学校学时较短(每周 5 天而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为 6 天);政府学校以单班制而不是两班制为主。可能影响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招生人数的一个新的因素是按日薪制聘任教师,这影响了新教师征聘的质量,并可能影响了家长的选择。

119. **教育基础设施。**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校舍,仍然约有 93%实行两班制教学,而且 21.7%的学校校舍是租用的,教室非常小,状况不能令人满意。教室的平均占用率为每个教室刚过 41 名学生。在约旦的近东救济工程处

学校校舍物质条件差,继续令工程处感到忧虑。值得注意的是有 33 所学校的校舍是 1950 年代和 1960 年代建造的,租用的 24 所学校的校舍情况不能令人满意,二者合在一起占到工程处在约旦作业地区使用的 106 所学校的 54%。依靠项目资金开始建造两处新校舍以取代伊尔比德难民营的五处不能令人满意的校舍。5 个厕所、12 个蓄水池和两个食堂也已完工。工程处继续设法筹集资金取代在瓦迪赖扬的两处租用的校舍,并在学校中建造和装备计算机教室以符合约旦关于 10 年級的计算机教学课程的要求。尽管报告期间有人慷慨解囊,但 90%的 10 年级学生仍然不得使用设备不足的计算机教室。

120. **特殊教育。**有一个特殊的教育项目继续向学习困难的学生提供纳入小学主流教学的机会。约有 59 名聋哑学生和 7 名盲童参加了 18 所学校的主流学习。1998/1999 学年中,约有 600 名差生和慢进度学生受益于 8 个慢进度教学中心,另有 420 名学生受益于 16 个补习班。需要捐助国追加资金才能使这些方案坚持下去。

121. **职业和技术培训。**1998/1999 学年期间,在安曼和瓦迪塞尔培训中心开设的 16 个手工艺班和 12 个技术/半专业培训班招收了总共 1 255 名受训人员,包括 502 名妇女。在约旦高等教育部 1998 年 7 月主持的社区学院汇考中,技术/半专业受训人员保持了优异的成绩,安曼培训中心和瓦迪塞尔培训中心的及格率分别达到了 95%和 94%,而全国相应科目的平均及格率只达到 61%。在瓦迪塞尔培训中心设立了一个新的计算机中心,而安曼培训中心正在建设另一个计算机中心。已将两名工作人员派往美国受训以便管理这两个中心。

122. **教育学院。**安曼培训中心教育学院为 659 名近东救济工程处教师(内有 305 名女教师)提供在职培训并为 377 名中学毕业生(内含 320 名女生)提供执教前师资培训。在本报告期间,190 名教师于 1998 年 8 月和 1999 年 1 月毕业于在职受训方案,而且 86 名学生毕业于执教前受训方案,他们全都获得了公认的教育学学士学位。

123. **大学奖学金。**1998/1999 年,继续发放前几年开始的 216 项奖学金,其中 80 项由女性持有。

B. 保健

124. **初级保健。**近东救济工程处通过 23 个初级保健设施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保健服务,其中 21 个还提供计划生育服务,21 个设有化验室,17 个提供非传染病的特殊保健服务,一个设有放射科和理疗科。14 个设施提供牙科保健服务,此外还有 3 个流动牙科小组向社区和学校提供口腔保健服务。专家保健服务包括妇产科、内科、心脏科和眼科保健服务,通过每周轮值计划提供,其中经过预先筛选的病人由医务干事转给专家作进一步的诊治。在约旦境内的许多难民利用更易于获得的政府保健服务。

125. **二级保健。**二级保健资助完全通过一个报销方案提供,该报销方案部分支付难民在政府医院治疗的医药费。由于政府医院工作负担过重,大多无法向需要服务的人们提供医疗服务,因此报销方案的支出降到了前所未有的低水平。自 1996 年 8 月起,停止补偿在私立医院治疗的费用,对于既无法被政府医院接纳住院也花不起私营部门医院费用的病人,工程处已不再能够提供救命治疗资助了,例如高风险妊娠和真正急诊等治疗。

126. **与约旦政府的合作。**近东救济工程处与卫生部的长期合作继续覆盖范围广泛的公共保健活动,其中包括免疫、家庭保健、传染病的监测、人力资源开发、基本药品的质量保证、参与全国卫生调查和乙型肝炎疫苗的实物捐赠等。

127. **与非政府组织的合作。**工程处与全国人口委员会和约旦计划生育联合会在生殖保健活动方面保持密切的合作。工程处与法国非政府组织 Me'decins du Monde 签署了一项谅解备忘录,该备忘录开始执行一个项目,在亚喀巴、巴卡和杰拉什建设三个初级保健设施,其目标是提供补充保健和延长工作时间。备忘录概述了切实可行的合作方式以避免重复或重叠。

128. **保健基础设施。**更替中心作业地区药房和改善其冷藏设施的一个项目已经完工。工程处作出了新的租赁安排以取代两个不令人满意的租用的初级保健设施,并正在寻求资金以便取代约旦河谷三个不令人满意的保健设施。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29. **难民登记。**到 1999 年 6 月 30 日,在约旦向近东救济工程处登记的巴勒斯坦难民人数达到 1 512 742 人,比 1998 年 6 月 30 日 146 万的数字高出 3.4%。这一增

长率反映了估计的人口增长。在约旦境内的难民在所有作业地区中最多,占到登记难民总数的 41.7%。

130. **特别困难情况方案。**在约旦境内的难民向特别困难情况方案登记的比例继续保持最低,只占 2.6%,而全工程处的平均比例为 5.6%。登记比例较低的部分原因是,在约旦境内的巴勒斯坦难民可以象约旦公民一样享受某些政府服务,因此生活条件较好。在约旦向特别困难情况方案(特团方案)登记的人数增长了 3.5%,从 1998 年 6 月 30 日的 37 542 人增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 38 858 人。

131. **住房修复。**在本报告期间,依靠项目资金,近东救济工程处修复了 42 个家庭的住房。待修名单上有 311 户住房待修。

132. **减贫。**大约有 31 个特困情况家庭依靠近东救济工程处的财务和技术援助创建了微型企业,它们创造的固定收入足以可将它们从近东救济工程处的配给名单上除名。在约旦,妇女是三个次级方案——团结集体、社区银行和生产单位——的目标受益对象,这些次级方案通过妇女中心管理实施。在各个难民营中,有 6 个集体担保储蓄/信贷方案,作为社区银行开展活动。与一个国际非政府组织和一个捐助国协作,近东救济工程处在胡森难民营建立了一个长期栽培项目,与一个集体担保贷款计划联系在一起。该计划向使用长期栽培方法和技术的大约 38 名妇女提供微额贷款。

133. **妇女参与发展。**约旦境内的所有 21 个妇女中心都采用社区管理方式运作。活动内容包括创收、技能培训、文化方案和妇女合法权利、一般健康问题和家庭事务宣传运动等。五个妇女中心(在安曼新营、亚喀巴、侯赛因山、杰拉什和扎尔卡)创造的收入足以可自立而不需外部资金来源。设在侯赛因山和维赫达特的两个法律咨询处继续向妇女提供法律咨询并在当地社区中传播法律常识。与儿童基金会相协调并与一个全国性的约旦政府方案一起,在难民营中开始实施一个关于为人父母指导的新项目。工程处工作人员和当地难民委员会在接受儿童基金会的专业和技术培训后实施项目。

134. **社区康复活动。**本报告期间继续努力实施这样一项战略:在加强社区服务的同时将康复中心转变为当地的资源和转诊中心。社区康复方案高级协调委员

会、近东救济工程处和一个意大利非政府组织在扎尔卡难民营携手合作,共同在约旦设立第十个社区康复方案。

135. **创收。**1999 年 6 月,近东救济工程处与一家约旦银行最后敲定了一项管理实施其创收方案的新协定。近东救济工程处获得的新利率将可供用来支付方案的管理费用和进行扩展。

第六章

黎巴嫩

A. 教育

136. **小学和初中教育。**1998/1999 学年,近东救济工程处设在黎巴嫩的 73 所高中前学校招收了 39445 名六年制小学和三年制初中学生,比上年增招 969 名学生(2.5%)。增招的原因是难民人口自然增长以及部分难民儿童从收取学费的私立学校转至免收学费的工程处学校。在 1998 年 7 月举行的初中四年级学生的布雷维特年度考试中。工程处学生的平均及格率达到 57.4%,而 1997/1998 学年的及格率为 53%。

137. **高中教育。**黎巴嫩仍是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高中教育的唯一作业地区,其目的是解决巴勒斯坦难民上政府学校受到限制和私立学校费用高得上不起的问题。共有三所高中,即布尔季·巴拉杰涅的加利利中学、艾因·希勒沃的比桑中学和拉希迪赫的阿克萨中学。加利利中学招收了 478 名 10 年级、11 年级和 12 年级学生,超过了它的 300 人的容纳量,在新校舍落成前需要实行二班制教学。比桑中学招收了 477 名 10 年级和 11 年级的学生。阿克萨中学招收了 412 名 10 年级、11 年级和 12 年级学生,新校舍建成前将在拉希迪赫难民营的旧校舍中上课。1998/1999 学年,总共有 1 367 名高中学生入学。加利利中学在官方组织的普通高中考试中达到了 88%的及格率,而上年的及格率为 82%。与全国公立和私立学校的平均成绩(72%)相比,这一结果堪称优秀。另两所高中的学生在本报告期间未参加汇考,因为这两所中学尚未进入正式教学阶段。工程处继续寻求资金用以支付在黎巴嫩境内的巴勒斯坦难民接受高中教育的费用。

138. **教育基础设施。**四所学校的校舍正在施工,两所在黎巴嫩中部地区,两所在艾因·希勒沃难民营,资金来自捐助国。取代另一所破损的学校——在蒂尔地区布

斯的尼姆林——和在拉希迪赫难民营的中学所需的资金已经收到。黎巴嫩中部的两所中学的校舍将招收高中学生和毕业于初中的女生。新校舍容纳量增加将使工程处能够降低这些学校的人工费,并将省下来的钱用来支付其他学校的人工费。在赛伊达和蒂尔地区的新建校舍将使工程处能够避免实行三班制,节约旧校舍的年维修费和改善学校的教学环境。在黎巴嫩,很高比例(42%)的学校租用不令人满意的校舍。租用建筑物的教室狭小,造成占用率较低(40 名学生),但仍很拥挤。工程处担心,上个报告期内颁布的租金法如果完全适用于近东救济工程处,可能涉及经费问题,可能导致工程处支付的租金大幅度增加,特别是学校的租金。

139. **特殊教育。**1998/1999 年度,资金的缺乏意味着黎巴嫩境内的特殊教育方案——它先前通过项目捐款供资——可能无法再向学习困难的学生提供特殊的帮助,使他们参与工程处的主流教育方案。已将在贝达维、艾因·希勒沃和巴里德河学校校舍中的特殊教育中心纳入了正常进度班。现正在努力寻求捐助国今后几年为该项目提供资金。

140. **职业和技术教育。**锡卜林培训中心设有 13 个手工艺班和 6 个技术/半专业班为 607 受训人员(内有 118 名妇女)提供职业和技术培训。对该中心 1997 年毕业生所作的调查表明,尽管巴勒斯坦难民在黎巴嫩谋职困难,但 1998 年就业率达到 73.5%。在本报告期间,依靠项目资金改善了该中心 4 个讲习班的设备。建立了两个计算机中心,并将两名工作人员派往美国受训以管理两个中心。

141. **执教前师资培训。**由于难以征聘合格的小学教师,近东救济工程处恢复了锡卜林培训中心的两年制执教前师资培训班,该班最后办到 1982 年停办。本报告期间入学人数 103 名,其中 72 人为妇女。利用近东救济工程处设计的课程,学生毕业时将获得在小学低年级任教的公认的课堂教学证书。

142. **幼儿园。**由一个捐助国供资的 4 所法语幼儿园继续开办,1998/1999 学年招收了 247 名儿童。

143. **大学奖学金。**1998/1999 年度,继续提供上几年发放的 106 份奖学金,其中 37 份由女生获得。

B. 保健

144. **初级保健。**近东救济工程处仍然是在黎巴嫩登记的 37 万难民的保健服务的主要提供者。由于黎巴嫩

的公共保健基础设施仍处于发展中阶段,获得公营部门服务的机会有限,而且难民中多数没有能力负担得起私人保健服务的高额费用。工程处的服务通过 25 个初级保健设施提供,其中全都设有计划生育服务,24 个提供诊治糖尿病和高血压的特殊保健,17 个提供牙科保健,15 个设有化验室,3 个拥有 X 光设施,15 个提供心脏病科、妇产科、儿科、眼科等专科护理,并治疗耳鼻喉疾病。

145. **二级保健。**通过与 14 家私立综合医院、精神病院和结核病医院订立合同,向在黎巴嫩境内的难民提供住院治疗服务。医疗费用不断上涨,而且难民人口的最低需要与近东救济工程处可利用资源之间的缺口日益扩大,使得提供足够的住院治疗服务成为作业地区关注的首要保健问题。在黎巴嫩呼吁(见上文第 74 段)下收到的预算外捐款,使得工程处能够在 1998 年维持住院服务,并支付补充医疗用品的费用。依靠项目资金,工程处还提供资助用以支付有危险孕妇住院分娩的费用。为了避免减少在黎巴嫩的住院治疗服务,必须继续提供预算外支助。由于社会经济条件特别艰难,其他作业地区执行的共同支付制度仍然不对在黎巴嫩的难民实行,尽管专科的抢救治疗需要共担费用。在报告期间可以明显看到,仅靠工程处经常预算分配的有限资金,这种服务在 1999 年将难以为继。为了维持目前的服务水平,工程处寻求其他的经济选择。对巴勒斯坦红新月会医院可加利用的保健标准和设施进行彻底评估后,自 1999 年 2 月起,以较有竞争力的费率,将私营部门医院的床位调配给红新月会在贝卡、黎巴嫩中部、赛伊达和特里波利的四所医院。在将这些医院恢复和升级至可接受的水平后,它们为难民的住疗提供更宜人的环境。与此同时,还规定继续与私立医院订立合同,将其床位用于治疗需要红新月会医院难以提供的护理水准和设施水准的病人。由于这项安排而实现的效率提高将有助于减少住院治疗预算的亏空。不过,到 1999 年年中,要使服务维持在 1998 年的水平上,仍将需要补充捐款。1999 年 3 月,近东救济工程处和加拿大及意大利政府的代表在贝鲁特举行了三方会晤研究增加住院服务机会及确保服务稳定的资金来源和可持续性的方法。三方一致同意,工程处将继续充当住院服务的主要购买方,并应向捐助国寻求追加资金支助,为期 3 年,每年供资 360 万美元左右,用以支付直接住院费用和其他支助战略的所需经费。

146. **保健基础设施。**在贝鲁特建造一家综合诊所和在拉希迪赫取代不令人满意的保健中心的工程进展顺利,而且可望于 1999 年年中完工。

147. **与黎巴嫩政府的合作。**近东救济工程处参与国家免疫日活动,以便利用儿童基金会捐赠的疫苗,依照卫生组织区域战略消灭黎巴嫩境内的小儿麻痹症。工程处与国家结核病控制方案签订了一项协议备忘录,协调有关执行卫生组织直接观察短程治疗战略的所有方面,其中包括流行病学监视、管理和随访。全国地中海贫血病联合会继续为治疗患有这种先天性疾病的难民儿童提供支助。

148. **环境卫生基础设施。**虽然详尽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和技术设计已经完成,但是在八个难民营监理和建造供水、排污和排水系统的合同仍未发包,因为捐助国正在连续第二年对它们进行审查。据估计,除了为施工暂时认捐的 900 万美元外,还需追加 700 万美元。在德贝耶难民营安装供水系统、建设污水管线和修复难民营道路的工程已经完成。作为工程处实现难民营最佳卫生条件和取得成本效益的努力的组成部分,通过特别捐款采购了压实卡车、小型自动翻斗车和匹配的垃圾箱。这些设备将有助于通过废弃物收集和处理的机械化而采用综合固体废弃物系统。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49. **难民登记。**到 1999 年 6 月 30 日,向近东救济工程处登记的巴勒斯坦难民人数达到 370 144 人,比 1998 年 6 月 30 日 364 551 人增加 1.5%。增长率反映人口的增长。

150. **特别困难情况方案。**向特别困难情况方案登记的难民人数从 1998 年 6 月 30 日的 37 669 人增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的 39 258 人,占登记难民人口的 10.6%。本报告期间难民的社会经济状况没有改善或改善得极少。就业和创收的机会依然稀少,而且求职的竞争很激烈。在黎巴嫩的有些地方,特困援助的申请人数目几乎翻番。许多人遭到回绝,因为他们不符合被吸收加入方案的严格的资格标准。尽管如此,黎巴嫩与其他作业地区相比,特困情况受益者占登记的难民总人口的比例仍然是最高的。食品支助继续采取以现金与实物相结合的方式。除了其他基本的口粮配给部分外,还在黎巴嫩专门分发鹰嘴豆和小扁豆,从而使食品实物支助的营养价值保持在每人每天 1 800 卡热量。

151. **住房修复。**用于住房修复的普通基金预算的削减为三个主要捐款国的特别捐款所抵销。1999 年第一季度,生活在难民营中的 692 户特困情况家庭居住的房子达不到最低标准。本报告期间,总共修复了 101 所特困情况户的住房。在蒂尔地区,黎巴嫩当局不批准承包商运入用于住房修复的建筑材料,近东救济工程处遇到了困难。前几年在德贝耶修复住房的过程中就曾遇到困难,这些困难现已克服,而且工程处能在本报告期间修复了难民营中的 16 户住房。

152. **减贫。**向 20 户家庭发放了每笔平均为 4 000 美元的软性贷款以建立微型企业,同时 15 户家庭的收入足以使它们可在 1999 年年中以前从特困户名册上除名。一个循环基金向 44 户贫困家庭提供了数额自 500 美元至 3000 美元不等的小额贷款,以使它们能够达到自立。作为近东救济工程处实现扶贫活动多样化的努力的组成部分,对 38 名辍学的男女青年进行了技能培训,他们已报名参加了特别困难情况援助方案。锡卡林培训中心举办了各种培训班,传授热门的技能,例如焊接、空调和电器的维修及泥瓦工等。

153. **妇女参与发展。**在本报告期间,有九个妇女中心举办了 12 个培训班,报名参训者总共达到 2 204 名。除了提高妇女对于法律、社会、保健和性别问题的认识的活动外,还举办了各种娱乐文化活动。在萨布拉妇女中心,设立了由社区管理的学前班。在贝达维和布尔季·巴拉杰涅妇女中心,推出了集体担保贷款方案。向 65 名妇女总共发放了 21 500 美元贷款。继续努力提高妇女中心的财务和行政可持续能力,所有这些妇女中心完全由社区管理。

154. **社区康复活动。**继续与当地的非政府组织论坛密切协调,它们向巴勒斯坦残疾难民提供服务。这种协调工作包括:促进社区办的康复服务;将残疾人员转至适当的医疗和康复机构治疗;以费用共担的方式向贫困的残疾难民提供假肢装置;培训从事社区康复工作的工作人员;对社会工作人员和志愿人员进行专业化技术培训;为残疾人举办夏令营;以及开展其他娱乐活动。有些社区没有适当的社区办的康复服务,在这些社区,近东救济工程处除了将 56 名残疾儿童吸纳进巴里德河社区康复中心外,还继续赞助已在专门机构中的 50 名残疾儿童。在巴里德河难民营建造一座两层楼以容纳一个新的妇女中心和一个青年中心的工程已经完成;这两个中心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和非政府组织的

支助下由地方委员会管理经营。继续执行一个由捐助国供资的项目以将视力受损的儿童纳入主流教育,该项目在艾因·希勒沃难民营的明塔尔学校相当成功。

155. **创收。**在本报告期间,近东救济工程处发放了价值达 199 000 美元的 30 笔贷款。依靠 350 500 美元的资本基础,到 1999 年 6 月底总共发放贷款 200 笔,总金额为 1 188 650 美元,创造就业机会 485 个。偿还率达到 99%。

第七章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A. 教育

156. **小学和初中教育。**1998/1999 学年,近东救济工程处设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 110 所学校招收了 64854 名六年制小学和三年制初中的学生,比上年增招 804 名学生(1.3%)。近东救济工程处学生在 1998 年政府举办的初三年度汇考中通过率高(93.3%),可以部分归因于近东救济工程处在叙利亚采用的监控制度。这项制度的基础是对学生的弱点进行连续不断的评价和诊断,同时在学年中发展补课工作。

157. **教育基础设施。**大约 94%的学校实行二班制教学,而且 8.2%的学校租用不令人满意的校舍。教室的平均占有率几乎为 45 名学生。在迈宰新建一座新校舍的工程已经完成,它将取代不能令人满意的租用校舍。另有两所学校正在建设。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寻求项目资金以更换 11 栋不能令人满意的学校建筑。

158. **职业和技术培训。**大马士革培训中心招收了 795 名受训人员,其中 166 人为妇女。受训者参加 13 个手工艺班和 7 个技术/半专业班的培训。依靠项目资金,完成了木工和家具制作讲习班和两个计算机实验室的升级和装备工作。为了满足当地市场的需求,1998 年 9 月制定了有关计划以将电子课程升级为电子控制和计算机应用课程。任教人员前往日本接受研究全课程的培训。在大马士革培训中心建立了一个新的计算机中心,并将一名工作人员派往美国受训以管理该中心。

159. **大学奖学金。**1998/1999 年度,209 名奖学金领取者——其中 68 人为妇女——继续进行从前几年开始的学习。

B. 保健

160. **初级保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通过工程处的 23 个保健中心网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保健服务,所有的中心都提供综合医疗服务,包括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服务,以及糖尿病和高血压的专家护理。在这些设施中,19 个设有化验室,12 个提供牙科服务,并通过一个流动牙科小组辅之以向学校提供口腔保健服务。

161. **二级保健。**住院服务通过与八家私立医院订立合同提供,费率以政府的官定费率为准。由于 1999 年不可能增加拨款维持基本的住院服务,仍然执行严格控制转诊和住院时间的措施,并将部分床位重新从私营部门的医院改到费用较便宜的非政府组织医院。

162. **与叙利亚政府的合作。**近东救济工程处与叙利亚卫生部继续进行长期合作和协调,特别是在疾病监控和预防小儿麻痹症的全国免疫运动等领域。卫生部继续通过实物捐赠满足工程处对乙型肝炎疫苗的需求。根据卫生组织/儿童基金会到 2010 年以前消灭麻疹的战略,卫生部于 1998 年 10 月和 11 月开展了一次全国性的麻疹—风疹免疫接种运动。工程处参加了这场运动,对近 6 万名 9 个月至 15 岁的儿童进行了疫苗接种。与全国结核病方案达成了一项谅解备忘录,根据卫生组织直接观察短期战略协调疾病的监控活动。患有地中海贫血病的难民儿童继续通过全国地中海贫血病控制方案接受治疗。

163. **环境卫生。**1998 年 9 月完成了取代内拉布难民营内的破旧的污水系统的工程。得到了一笔特别捐款用于将汗达农难民营与附近的市政污水系统连接。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64. **难民登记。**截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向近东救济工程处登记的巴勒斯坦难民人数为 374 521 人,比 1998 年 6 月 30 日的 365 805 人增加 2.4%。增长率反映了人口的增长。

165. **特别困难情况方案。**特困情况人数增加了 4.6%,由 1998 年 6 月的 23 794 人增至 1999 年 6 月的 24 891 人。选择性现金援助方案的撤销使许多一贫如洗的难民家庭在紧急情况下孤立无援,其中包括住房遭火灾损坏的那些家庭。如在其他作业地区一样,社会工作者承担了巨大的工作量。例如,一个社会工作者的平均工作量达到每年 340 件,而不是建议的 250 件。1998 年下半年的特点是延迟收到用于特困情况家庭现金补贴的资金,这反过来又延迟第四个分配周期。

166. **住房修复。**近东救济工程处依靠预算外资金,为特困情况家庭修复了 37 间住房,其中有些是在自助的基础上进行的,有些家庭参与了设计和修复工作,其他家庭则是通过在难民营的承包商进行的。自助办法的成本效益是明显的:利用同样数额的资金,以自助方式修复了 28 家住房,而利用承包商只修复了 9 家住房。如果资金到位,已确定将修复另外 100 家住房。内拉布难民营的排式住房有害于健康也不安全,现正寻求用于取代它们的资金。

167. **减贫。**在本报告期间,在现有的集体担保放款方案外,又增加了 10 个新小组,使小组总数达到 62 个,包括 790 个人;发放了 29 笔个人贷款以建立和(或)发展工业、农业和医疗服务部门的小型企业。还向妇女中心提供贷款建立计算机培训单位,这将有助于各中心为其年度业务预算提供部分资金。负责其配给口粮将削减的特困情况家庭工作的社会工作者进行了一项专案研究;这项研究将有助于查明可能有资格获得贷款建立企业以缓解资金问题的特困情况家庭。

168. **妇女参与发展。**进行了很大努力以赋予妇女在家庭和社区中的权力。全都通过妇女中心开展咨询、卫生教育和图书馆服务以及举办英语班和识字班及开展社区环境活动和社交与娱乐活动。在本报告期间,共有 2 000 名男女从各种各样的技能培训班毕业。妇女中心参加了数次刺绣品的筹资展览。依靠捐款国的供资在哈马、拉塔基亚和雅穆克难民营建立了三个图书馆,它们将由妇女中心的成员管理。隶属于妇女中心的 11 个幼儿园向 600 多名 3 至 5 岁的儿童提供小学入学前教育。这些幼儿园的收入支付幼儿园和妇女中心的日常费用,包括 50 名督导人员的薪金。设在妇女中心的夏令俱乐部在本报告期间接收了 400 多名儿童。

169. **社区康复活动。**近东救济工程处举办了各种关于智力迟钝儿童教学方法的培训班,参训者有志愿康复工作人员、残疾儿童父母和社会工作者。其他培训活动包括英语教学,创办小型企业问题讲习班和一个为期两周的手工艺培训班,专门向残疾妇女传授改进设计、生产和营销技能的技术。一个捐助国为建设霍姆斯社区康复中心和培训该中心的管理委员会提供了资金。与一个国际非政府组织协作,在德拉、哈马和霍姆斯等地开始了一项对巴勒斯坦难民营中残疾人的综合调查;这项调查旨在查明残疾人的需要和制定将使他们能够实现融入社会的专门计划和方案。1998 年为 110

名孤儿和残疾儿童举办了一次夏令营。工程处向 56 名残疾人提供了助听器、轮椅和假肢装置。

第八章

西岸

A. 教育

170. **小学和初中教育**。近东救济工程处在西岸开办了 98 所学校,36 所男子学校,46 所女子学校和 16 所男女同校学校。这些学校招收了 51944 名学生,43.5%为男生,56.5%为女生。1998/1999 学年入学人数比 1997/1998 学年增加 3.9%。与 1997/1998 学年相比,1998/1999 学年学校数减少 1 所,原因是在阿马里难民营的两所男子学校合并为一所新建的学校。

171. **教育基础设施**。依靠项目资金,近东救济工程处动工兴建五所学校以取代不能令人满意的校舍。到 1999 年 6 月底,完工两所,另三所在建。还建成了六间教室和两间厕所,另有 6 间教室在建。贝特苏里克学校可望于 1999/2000 学年开始前完工。近东救济工程处为建校选择适当的校址的工作继续遇到困难。由于工程处在西岸学校中高比例的学校租用校舍(20.4%)或位于难民营之外或位于偏僻地区,教室的平均占有率(38.4 名学生)在所有作业地区中倒数第一。难民营中的学校仍然人满为患。

172. **职业和技术培训**。近东救济工程处设在西岸的三个职业和技术培训中心——拉马拉妇女培训中心、拉马拉男子培训中心和卡兰迪亚培训中心——在 1998/1999 学年内招收了 1 154 名受训者,其中 498 人为妇女。三个中心开设 16 个手艺班和 19 个技术/半专业班。在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高等教育部举办的 1998 年综合考试中,近东救济工程处毕业学员达到了 85.6%的通过率,而 1987 年为 87%。对 1997 年毕业学员的调查表明,到 1998 年 12 月,就业率达到了 91%。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合作,在卡兰迪亚培训中心举办了为期 1 至 40 周不等的 12 个短训班,对 203 名受训学员和 23 名工作人员进行了计算机技能、建筑技术、铝制品制造、急救和希伯来语及英语培训。卡兰迪亚培训中心主任赴日本参加了研究全课程的学习,拉马拉妇女培训中心继续为行政秘书举办为期 40 周的培训班,参训学生 20 人。近东救济工程处赞助 25 名难民学生参加一个私营培训机构的各种手艺班的学习。拉马拉妇女培训中心

和拉马拉男子培训中心建立了新的计算机中心,并有 4 名工作人员赴美国培训以便管理它们。

173. **教育学院**。拉马拉妇女培训中心和男子培训中心的两所教育学院招收了 503 名学生,其中 315 人为女生,参加高中后 4 年制执教前师资培训课程的学习。培训名额为 600 人,由于加沙学生无法获得以色列当局发放的旅行许可证,入学人数不足率为 5.7%。包括 61 名女生在内,总共 99 名学生于 1998 年 7 月毕业于教育学院。由于行动限制使教师不能参训和由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尚未采用在职培训课程将其教师升级到第一个大学学位,工程处决定停办西岸教育学院的在职培训班。不过,工程处的 201 名教师进入了当地大学进修以将他们的资格提高到大学第一个或第二个学位的水平。

174. **大学奖学金**。1998/1999 年,继续发放上几年延续下来的 129 份奖学金,其中 74 份被妇女获得。

175. **业务限制**。由于以色列当局以安全为由进行限制,使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教育方案继续处于中断状态。这些限制影响行动自由,尽管程度低于上个报告期间。好几次由于关闭而使工程处受训学员、教师和其他教育工作者不能抵达工作或培训地点。由于师资短缺,严重打乱了教育方案。持有西岸身份证的工作人员常常遇到麻烦,难以抵达设在耶路撒冷的八所工程处学校,特别是在内部关闭时期。不过,打乱的严重程度尚不足以需要延长学年。

B. 保健

176. **初级保健**。工程处通过其 34 个初级保健设施组成的网络向在西岸的巴勒斯坦难民提供综合性的初级保健,所有设施均提供计划生育服务和诊治糖尿病和高血压的专家护理,此外还提供种类齐全的防治医疗服务。在这些设施中,25 个设有化验室,20 个提供牙科护理,并辅之以一个流动牙科小组提供社区口腔保健服务。6 个中心拥有 X 光设备和 6 个中心提供理疗服务。

177. **二级保健**。工程处通过与耶路撒冷的奥古斯塔·维多利亚医院、圣约翰眼科医院和西岸的其他七所非政府组织医院的合同安排,以及由工程处设在卡勒基利亚的有 43 个床位的医院直接提供住院治疗服务。难民病人在耶路撒冷马克舍德医院和在约旦侯赛因国王医疗中心接受合同医院不便提供的专科治疗如心脏外科手术所花的费用,也可部分报销。工程处还补偿持

有西岸身份证的难民治疗癌症保险所花的保险费。共同支付治疗费的水平为合同医院占 25%,通过补偿方案的为 30%。工程处继续尽量提高成本效率,严格控制向耶路撒冷非政府组织医院转院的人数,降低三级保健对费用昂贵的以色列医院的依赖程度,并推行基于手续费而不是床位/住院天数计费的支付制度。卡勒基利亚的居民以前曾是社区参与的样板,但自 1998 年 3 月起,他们对于在该镇上近东救济工程处医院治疗的费用拒绝作任何缴款。在面临住院费用和财政赤字不断增大的情况下,工程处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保持密切联系,以便在西岸重新实行其他地方执行着的共同付费制度。卫生部提出通过实物捐赠药品和其他项目的用品来补偿工程处,但由于用品短缺,不可能执行此项替代安排。在这种背景下,建设和装备一个 20 个床位的儿科病房、放射科和身体康复科及一个护理室的项目依然冻结着,因为这种扩建将会使工程处稀缺的资金更加紧张,并会损害医院的医疗水准。

178. **业务限制。**由于以色列当局以安全为由实施关闭和行动限制,包括限制发放给工程处工作人员和车辆的旅行许可证的数目,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保健方案在西岸继续面临严重的困难。对西岸和在西岸内部长期实行关闭,使工作人员无法到工作场所上班,并限制了病人到耶路撒冷各医院看病。同样,由于垃圾运送卡车不能抵达难民营,有时卫生服务也被打断。西岸与加沙地带之间的旅行限制使得难以进行协调和信息交流。

179. **疾病的爆发。**1998 年 8 月最后一周,纳布卢斯地区 1 号难民营暴发了严重的腹泻疾病,主要影响 15 岁以下的儿童。工程处动员了卫生工作组给病人治病,提高公众的认识,并采取适当的防治措施。传染源是难民营的污水管道和腐蚀的供水网交叉污染。经对难民营的基础设施进行修缮后,疾病于 9 月初平息。总共有 954 名儿童受到感染,但无人死亡。

180. **联合基础设施项目。**按计划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合作在拉马拉共建一个公共卫生实验室的工程正在进行,一旦投入运行,将成为一个中心设施,负责进行各种生物化学和细菌学试验,以及用于保证饮水和食品的安全。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181. **难民登记。**到 1999 年 6 月 30 日,向近东救济工程处登记的巴勒斯坦难民数为 569 741 人,比 1998 年 6 月 30 日的 555 057 人增加 2.7%。增长率低于估计的人

口自然增长率,这种小幅度增加反映出父母倾向于延迟登记新生儿或不进行登记。

182. **特别困难情况方案。**向特别困难情况方案登记的人数略有减少,从 1998 年 6 月 30 日的 30487 人降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的 30 393 人,占到西岸登记难民人口数的 5.3%。近东救济工程处采取了一项综合性的办法满足特困情况家庭的需要,旨在不仅满足食品和住房需要,而且解决经常成为家庭贫困根源或使之恶化的问题。因此,有 76 名特困户的子女复学,59 名吸毒者表示决心接受正规治疗,30 名特困情况妇女参加扫盲班学习,以及 403 名特困情况妇女去保健中心接受计划生育问题咨询。

183. **住房修复。**依靠工程处的项目资金和技术援助,92 个贫困户通过自助方式改善了居住条件。特困户和住房低于标准的其他处境不利的难民家庭对于住房修复具有巨大的需求。

184. **紧急援助。**1998 年 7 月,在因以色列在耶路撒冷附近扩建定居点而遭驱逐后,11 户具都因家庭(75 人)获得了紧急援助,其中包括食品、毯子和帐篷。还向 12 户家庭(80 人)提供了类似的紧急援助,在本报告期间发生的火灾损坏了它们的住房。

185. **青年活动。**位于西岸的 18 个青年活动中心为难民青年组织了频繁的体育、娱乐和教育活动。与当地的学校相配合,在有些中心为接受能力较弱的学生举办了补习班和辅导班。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各部和非政府组织联合,组织了各种童子军远足和冬夏令营活动。青年委员会参与各种传统的调解工作以解决家庭内部纠纷并进行社区服务,其中包括植树造林、搞清洁卫生和修路等。青年中心组织公民权利问题讲座,组织难民营居民与巴勒斯坦立法委员会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成员举行会晤讨论难民营面临的问题和其他问题。各中心都开展提高对于艾滋病毒/艾滋病认识的运动。卡兰迪亚青年中心努力减少难民营中投掷石块和肆意破坏等问题。青年中心联盟与妇女中心联盟携手合作,并与一个当地的和一个国际的非政府组织协调行动,开始执行一个题为“巴勒斯坦难民口述历史”的项目。近东救济工程处为某些中心组织管理问题、领导问题和能力建设问题培训班,并协助其他中心制定有关创收和基础设施项目的提案。

186. **妇女参与发展。**在本报告期间,西岸的妇女方案中心最后敲定了有关细则,并完成了关于建立妇女中心联盟的必要安排,包括向巴勒斯坦当局登记的申请。妇女中心是难民营中开展妇女活动的唯一场所;它们旨

在加强妇女在家庭中和在发展当地社区中的作用。妇女中心通过幼儿园、托儿所和儿童日托设施向工作妇女提供支助服务。在妇女中心举办的技能培训班为各中心提供收入。除了 200 多个家务工作机会外,每个中心每年还向妇女提供平均 75 个就业机会。各中心都组织提高对发展和社会问题认识的活动,特别是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的认识。其他的专题包括:妇女和公民权利、残疾检测和预防、早婚和近亲通婚、怀孕、儿童保育、急救、计划生育和环境保护等。为妇女和女童组织名目繁多的社会、文化和娱乐活动。近东救济工程处对九个难民营的管理委员会进行主题为“自办企业”的培训,并协助各妇女中心委员会制定创收提案。加强各妇女中心的民主进程是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一个关键目标。到 1999 年 6 月 30 日,15 个妇女中心已有 7 个成为社区管理的中心。另四个妇女中心由近东救济工程处和社区共同管理,余下的四个仍由近东救济工程处工作人员管理。工程处提供妇女中心的经办费。

187. **社区康复活动**。设在西岸的 10 个社区康复中心继续强调纳入学校主流,提供基本的康复服务,进行特殊教育,提供假肢装置,促进流动性和扩大对残疾人特别是残疾儿童的服务范围。它们还促进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当地及国际非政府组织的合作。各中心组织了数次提高认识的活动,包括残疾问题的宣传小册子和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宣传运动。各中心协助国家作出努力,促进残疾人的权利,包括编写关于残疾人自由流动权利的法律草案,以便提交巴勒斯坦立法委员会审议。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资金支付各中心的管理费用,并提供领导和技术培训。

188. **减贫**。技能培训/学徒制方案为贫穷难民 348 名年轻子女提供了掌握多种技能的培训机会。根据循环信贷方案提供了大约 19 笔新的软贷款;由于谢克尔对美元大幅度贬值,该方案的偿还率下降到了 85%。有几个妇女中心与一个国际非政府组织实行联合,正在推行一个集体担保贷款方案。近东救济工程处在六个难民营中为若干基层组织组织开展主题为“自办企业”的培训,并协助七个社会中心和 43 户家庭为创收活动制定建议和进行可行性研究。近东救济工程处还与社会中心协调和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当地非政府组织和当地顾问联合行动,在数个难民营组织了 10 次提高认识讲习班,研究贫困的根源和扶贫的可能性。工程处与一个当地非政府组织、一个社会及经济研究中心及计划部协作,于 1998 年 9 月在阿乌里妇女中心举行了一

次主题为“巴勒斯坦和西岸难民营贫困问题”的研讨会。

第九章

加沙地带

A. 教育

189. **小学和初中教育**。1998/1999 学年,近东救济工程处在加沙地带的 168 所学校总共招收了 159 892 名六年制小学和三年制初中的学生。比上个学年增招学生 9023 名(6%),原因是难民人口自然增长和工程处学校接纳了新到难民家庭的大约 1111 名子女入学。

190. **教育基础设施**。每间教室容纳近 50 名学生,加沙地区的占有率在全工程处作业地区内位居第一,而且远远高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学校每班 43 名学生的平均占有率。近东救济工程处依靠项目资金建成了一所学校以取代一所校舍破旧不堪的学校。对三所学校进行了综合性维修。1999 年年中,共有五所学校的校舍在建。鉴于入学人数快速增长,为加沙地带建校争取追加项目资金是工程处一个最优先的项目。

191. **职业和技术培训**。加沙培训中心开设 14 个手工艺培训班和七个技术/半专业培训班,招收了 844 名受训学员,其中包括 137 名妇女。部分由于行动限制使加沙地带的学生不能前往西岸上学,造成对职业和技术培训需求大但途径有限,为应对这种局面,该中心超过其正常培训能力 772 名增招受训学员,增招了 9.3%。加沙培训中心建立了两个计算机中心,并派出两名工作人员赴美国受训以便管理这两个中心。

192. **在西岸中心招收加沙学生**。以色列当局不准加沙学生到西岸参加教育学院和工程处培训中心的学习。因此,教育学院和拉马拉各培训中心没有招收加沙的新生,使这些学生丧失了宝贵的机会。

193. **大学奖学金**。1998/1999 学年,继续发放上几年开始的 206 份奖学金,其中 139 份由女生获得。

B. 保健

194. **初级保健**。近东救济工程处通过由 17 个初级保健设施组成的网络向加沙地带的巴勒斯坦难民提供初级保健服务,其中 13 个保健中心提供全方位的医疗服务,包括计划生育、诊治糖尿病和高血压的专家护理和

各种化验; 11 个提供牙科护理,辅之以三个流动牙科小组提供社区口腔保健服务。六个中心设有理疗诊所,四个拥有 X 光设备。加沙地带登记的分娩总数中,大约五分之一是在其中六个中心的妇产科进行的。按照周轮值计划表提供心脏科、胸科、妇产科、眼科和儿科的专家治疗服务。五个最大的难民营和加沙城的保健中心坚持执行独特的两班制门诊安排,因为事实证明这是弥补迅速增长的人口的日益增加的需要与工程处资源有限之间缺口的最具成本效益的办法。由于资金短缺,两个新建和新装备的保健中心继续部分时间开业。

195. **二级保健。**工程处通过与在阿利的一家非政府组织医院的合同安排——该医院为难民病人预留 50 张病床——和通过部分报销难民在巴权力机构医院治疗所花费用的方式提供住院治疗服务。

196. **欧洲加沙医院。**按三方项目委员会——由欧洲共同体、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和近东救济工程处组成——商定,于 1999 年年中征聘了一个国际管理小组以便:采购余下的设备和手术器械;征聘当地的专业、行政和支助人员;监理工程;以及主持医院试运转和初步开业的过程。欧洲加沙医院将属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保健系统。医院于 1993 年 10 月开工建设,于 1996 年 11 月完工,而且已采购了 60%以上的设备。认捐和捐款总额 4220 万美元,而且欧洲加沙医院的帐户已经收到了捐款,其中 260 万美元用于采购,由于项目委员会所作的一项决定,采购尚未开始。施工阶段有一度资金不足曾迫使近东救济工程处预垫资金以避免耽搁项目执行并因而造成甚至更高代价的罚款。到 1999 年 6 月 30 日,欧洲加沙医院帐户累积的赤字达到 1160 万美元。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努力与欧共体就弥补赤字的可能办法达成一项协议。

197. **加沙护士学院。**最后一批受训学员于 1998 年 6 月从老的加沙护士学院毕业后,提供基本护理教育的责任由巴权力机构卫生部承担。1998 年 8 月,卫生部临时接管位于欧洲加沙医院大院内的新的护理和联合保健专业学院。

198. **产妇保健和计划生育项目。**由工程处与包括巴权力机构卫生部和非政府组织在内的加沙地带所有保健服务提供单位协作制定的三年期产妇保健和计划生育项目于 1999 年 3 月按预定目标完成。项目涉及与联合国金斯敦大学的技术顾问合作编写关于产前护理和计划生育的开放式学习材料,以及进行管理信息系统和全面质量管理方面的培训。1999 年 2 月进行的项目

竣工评价认为,项目活动开展得很成功,而且可将项目移交给一个当地的协调委员会。它还认为,开放式学习材料和培训单元对于工程处其他作业地区也可能具有潜在的用处。

199. **营养调查。**1998 年 10 月与卫生组织设在亚特兰大疾病防治中心的协调中心协作,在加沙地带进行了一次营养和贫血专题调查。这项调查表明,急性营养不良或消瘦(体重身高比)不构成一个公共卫生问题,但在学龄前儿童中,慢性营养不良或矮小(身高年龄比)的发病率有所提高,这表明儿童的营养状况仍然受到损害。在学前儿童和孕妇中贫血症的发病率非常高,而且在未怀孕妇女中也比较高。根据该项调查的结果,并将按照卫生组织/儿童基金会的做法——当在孕妇、婴儿和学前儿童中缺铁症发病率超过 30%(巴勒斯坦难民就属于此种情况)时,应普遍补充铁元素——审查工程处防治缺铁性贫血的战略。

C. 救济和社会服务

200. **难民登记。**到 1999 年 6 月 30 日,加沙地带向近东救济工程处登记的巴勒斯坦难民人数为 798 444 人,比 1998 年 6 月 30 日的 772653 人增加 3.3%。增长率反映了人口的增长,包括有的难民家庭与巴权力机构一起抵达了加沙地带。55%以上难民向加沙地带的八个难民营作了登记,在所有作业地区中,这个比例最高。

201. **特别困难情况救济方案。**向特别困难情况方案登记的难民数自 1998 年 6 月 30 日的 66124 人增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的 66 678 人。0.8%的增长率可归因于就业机会的稀缺,如果就业机会多,将使工人能够扶养较贫困的大家庭成员。此外,加沙地带资格获得援助的家庭的比例高于其他作业地区,其原因是或者年轻的男性家庭成员正在接受全日制教育作为失业的替代办法,或者因在起义期间受过伤身体不适于谋生。部分食品部分现金补贴的分配方法大大减少了卖掉食品以满足其他需要的做法。自 1997 年 8 月以来冻结其他现金援助的做法使 30%选定的处境不利家庭不能满足它们最紧迫的需要。不过,1999 年例外分配了 11 150 美元以满足加沙地带 22 户特困家庭和加拿大营中 57 户家庭的特殊需要。

202. **住房修复。**在本报告期间,加沙地带依靠项目资金修复了总共 1033 所住房。

203. **妇女参与发展。**10 个妇女方案中心中已有 7 个任命了行政管理人员。在其中四个妇女中心(在达拉吉地区、贾巴利亚、马加齐和努塞拉特难民营)确定了新的创收项目。与巴权力机构文化部相协调,在德尔巴拉、贾巴利亚和拉法的妇女中心扩建和装备了三个图书馆。与巴勒斯坦人权事务中心合作,在达拉吉和汗尤尼斯妇女中心组织了一个新的法律咨询方案。在各个妇女中心举办了培训班、讲习班、研讨会、讲座等,以推动这些中心的行政委员会的工作,并提高社区对不同问题的认识,其中包括妇女参与发展问题、对妇女和儿童施暴问题、青少年与父母之间的健康关系、公民教育、民主、人权、妇女权利和扫除法盲等问题。扩大了健身和图书馆活动,而且这些活动的受益人数大大增加了。在一名社会工作者的监督下,布雷吉和马加齐的妇女中心正在执行一个名叫“儿童对儿童”的新方案,其中两名志愿人员正在努力提高儿童们对社区问题的认识。

204. **社区康复活动。**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残疾人方案支持由七个社区中心组成的网络,向它提供财政和技术支助,促进机构建设,与巴权力机构的国家机构办公室进行协调并促进建立一个将向残疾人提供服务的所有非政府单位组织起来的联盟。该联盟将提供一个网络,它将提高近东救济工程处向贫穷残疾人提供援助的能力。七个康复中心向残疾人提供基本的康复和推广服务。与近东救济工程处设在难民营中的学校联合行动,开展使残疾儿童融入社会的活动。残疾人的活动包括体育和娱乐,提高对残疾问题认识的讲习班,与巴权力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共同开展的活动,包括培训父母和志愿人员,举办残疾人的冬夏令营。近东救济工程处和巴权力机构继续协助残疾人获得假肢装置、助听器和轮椅,并与非政府组织作出合同安排向残疾难民提供服务。贾贝利亚康复中心开设了一个言语治疗单位。马加齐康复中心扩大了它的图书馆并举办了数次社区培训讲习班。德尔巴拉康复中心开设了一个教育促进中心,而拉发康复中心则开设了一个儿童发展俱乐部。

205. **青年活动。**在本报告期间,近东救济工程处在努塞拉特青年中心为一个创收项目提供了资金以便装修一个接待室;一个捐助者出资装备了布雷吉和德尔巴拉青年中心的体操馆,而且汗尤尼斯青年中心的多用途建筑物已经竣工。巴勒斯坦促进发展和重建经济委员会部分完成了拉发青年中心一座新建筑的施工任务。通过巴勒斯坦解放组织难民事务部与巴权力机构其他各部之间的协调,两个小项目的工程正在进行,它们是在

汗尤尼斯青年中心建设一座花园和在德尔巴拉青年中心建设一个儿童中心。在青年中心举行的公众集会和讲座涉及范围广泛的各种专题,其中包括民主进程、环境问题、吸毒、保健和政治问题。1998 年 6 月至 8 月,八个青年中心举办了为期 1 个月的夏令营。正在继续努力吸收残疾妇女和年青人参加各中心的活动。青年中心继续建设性地参与难民委员会的工作和解决难民营的内部问题。青年中心继续促进体育运动;几个难民营派代表参加了当地和国际的体育比赛。

206. **加拿大营。**根据有关当局共同协议,继续实施将在埃及西奈半岛的加拿大营中的难民逐步遣返加沙地带的工作。向 40 户家庭拨付补偿款以使它们能在拉法附近的特勒苏丹建房项目中建造住房。利用特别捐款,工程处将补偿款发放给有关家庭,并在搬迁至拉法后的 6 个月安置期内向它们提供帮助。来自加沙地带的大约 3002 名其他巴勒斯坦难民仍然没有住处,流落在加拿大难民营的内外。工程处继续向难民营提供服务,包括食品支助。

207. **视力缺陷康复中心。**正在该康复中心开展各种康复活动,其中包括:职业培训;创收机会;盲文课程;家庭访问;推广服务和娱乐活动。该中心提供教具,帮助视力缺陷儿童进入主流学校学习,并帮助视力缺陷毕业生谋职。特殊小学班和初中班招收了 120 名学生。该康复中心领导了一个及早解决加沙地带所有学校的视力缺陷问题的运动。1998 年 8 月为 150 名视力缺陷和弱视儿童举办了一个为期 10 天的寄宿夏令营。康复中心之友协会继续向中心提供财政支助;该协会捐助了 10 万美元用于支付工作人员薪金和采购设备及教具。

注

¹ 《关于西岸和加沙地带经济社会状况的报告》,被占领土特别协调员办事处编。加沙,1999 年 4 月 30 日。

附件一

统计和财务资料表

目录	页次
1. 登记人数.....	34
2. 登记人口的分布	34
3. 特别困难情况的数目和分布	34
4. 基本教育服务.....	35
5. 职业、技术和师资培训服务	36
6. 医疗服务.....	37
7. 1998 年巴勒斯坦难民的部分健康状况指标	38
8. 社会服务方案.....	39
9. 1998 年实际支出、1999 年经常预算和 2000-2001 两年期概算.....	40
10. 各国政府和欧洲共同体的现金和实物捐助	41
11. 被逮捕或拘禁的工作人员	43
12. 工程处工作人员	43
13. 创收方案.....	44

表 1

登记人数 ^a

(截至每年 6 月 30 日)

地区	1950	1960	1970	1980	1990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约旦	506 200	613 743	506 038	716 372	929 097	1 288 197	1 358 706	1 413 252	1 463 064	1 512 742
黎巴嫩	127 600	136 561	175 958	226 554	302 049	346 164	352 668	359 005	364 551	370 144
阿拉伯叙利亚	82 194	115 043	158 717	209 362	280 731	337 308	347 391	356 739	365 805	374 521
西岸 ^b	-	-	272 692	324 035	414 298	517 412	532 438	542 642	555 057	569 741
加沙地带	198 227	255 542	311 814	367 995	496 339	683 560	716 930	746 050	772 653	798 444
共计	914 221^c	1 120 889	1 425 219	1 844 318	2 422 514	3 172 641	3 308 133	3 417 688	3 521 130	3 625 592

^a 数字系根据近东救济工程处不断更新的登记记录;不过,目前在工程处作业地区的登记难民人数几乎肯定少于纪录的人口。

^b 到 1967 年为止,西岸作为约旦地区的组成部分管理。

^c 不包括在以色列接受救济的 45 800 人。他们过去由近东救济工程处负责,直到 1952 年 6 月为止。

表 2

登记人口的分布

(截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

地区	登记人口	难民营数目	难民营人口总数	不在难民营中的 登记人数	不在难民营中的 人口的百分比
约旦	1 512 742	10	274 816	1 237 926	81.83
黎巴嫩	370 144	12	204 999	165 145	44.62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374 521	10	109 315	265 206	70.81
西岸	569 741	19	153 380	416 361	73.08
加沙地带	798 444	8	437 650	360 794	45.19
共计	3 625 592	59	1 180 160	2 445 432	67.45

表 3

特别困难情况的数目和分布

(截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

地区	家庭数目	接受配给	人数		占难民人口的百分比
			未接受配给 ^a	共计	
约旦	10 099	36 587	2 271	38 858	2.57
黎巴嫩	9 882	34 932	4 326	39 258	10.61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7 824	23 052	1 839	24 891	6.65
西岸	8 407	26 007	4 386	30 393	5.33
加沙地带	15 313	65 202	1 476	66 678	8.35
共计	51 525	185 780	14 298	200 078	5.52

^a 包括 1 岁以下儿童,离家上学的学生等。

表 4

基本教育服务^a

(截至 1998 年 10 月)

	约旦	黎巴嫩	阿拉伯叙利亚 共和国	西岸	加沙地带	共计/平均
1. 小学生	86 931	30 540	43 398	37 634	121 395	319 898
男生	43 758	15 459	22 323	16 584	62 216	160 340
女生	43 173	15 081	21 075	21 050	59 179	159 558
2. 初中学生	54 283	8 905	21 456	14 310	38 497	137 451
男生	27 827	4 040	11 151	6 008	19 830	68 856
女生	26 456	4 865	10 305	8 302	18 667	68 595
3. 高中学生	-	1 367	-	-	-	1 367
男生	-	585	-	-	-	585
女生	-	782	-	-	-	782
入学总人数(1+2+3)	141 214	40 812	64 854	51 944	159 892	458 716
男生	71 585	20 084	33 474	22 592	82 046	229 781
女生	69 629	20 728	31 380	29 352	77 846	228 935
女生百分比	49.3	50.8	48.4	56.5	48.7	49.9
各地区占整个工程处入学 总人数的百分比	30.8	8.9	14.1	11.3	34.9	100.0
比去年增加的入学总人数 百分比	(1.4)	4.3	1.3	3.9	6.0	2.6
工程处管理的学校	198	76	110	98	168	650
小学	70	36	60	29	121	316
初中	128	37	50	69	47	331
高中	-	3	-	-	-	3
管理的学校实行两班制所占 百分比	92.9	50.0	93.6	35.7	73.8	74.5
租用校舍的管理学校所占 百分比	21.7	42.1	8.2	20.4	0.0	16.0
学校校舍	106	57	61	85	107	416
租用的学校校舍	24	24	7	19	-	74
每间教室容纳的人数	41.1	39.8	44.7	38.4	49.6	43.7
学生人数超过 48 名的班级 所占百分比	21.8	22.1	35.1	8.0	81.2	40.1
获得大学奖学金者	216	106	209	129	206	866
女公费生所占百分比	37.0	34.9	32.5	57.4	67.5	46.0
教师	4 211	1 312	1 732	1 646	4 109	13 010
在职受训教师 ^b	155	118	79	113	62	527

^a 入学人数不包括在政府和私立小学和初中的 123 745 名难民学生，以及在公立和私立高中的 59 831 名难民学生，而包括在近东救济工程处学校上学的 43 505 名非难民学生。

^b 1998/1999 学年正规在职培训方案(不包括教育学院)的学员。

表 5

职业、技术和师资培训服务

(从 1998 年 12 月起 1998/1999 学年实际注册人数)

	约旦				黎巴嫩		阿拉伯 叙利亚共和国		西岸						加沙地带		共计		总计
	阿曼培训中心		瓦迪希尔培 训中心		锡卜林培训 中心		大马士革培 训中心		卡兰迪亚培 训中心		拉马拉妇女 培训中心		拉马拉男子 培训中心		加沙培训中 心		共计		总计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共计
1. 职业和技术培训																			
职业培训 ^a	-	70	547	-	343	45	498	-	461	-	-85	-	-	642	-2491	200	2691		
技术培训 ^b	42	335	164	97	146	73	131	166	48	-	-	413	147	-	65	137	743	1221	1964
共计(职业和技术)	42	405	711	97	489	118	629	166	509	-	-	498	147	-	707	137	3234	1421	4655
2. 教师培训																			
教育学院执教前 ^c	57	320	-	-	-	-	-	-	-	-	-	315	188			245	635	880	
教育学院在职 ^d	354	305	-	-	-	-	-	-	-	-	-	-	-	-	-	-	354	305	659
其他职前 ^e	-	-	-	-31	72	-	-	-	-	-	-	-	-	-	-	-	31	72	103
教师共计	411	625	-	-	31	72	-	-	-	-	-	315	188	-	-	-	630	1012	1642
总计(1+2)	453	1 030	711	97	520	190	629	166	509	-	-	813	335	-	707	137	3 864	2 433	6 297

^a 建筑、电气、电子、机械和金属加工等各种行业的两年制中专课程。^b 技术、辅助医疗和商业技术等各种两年制专科学校课程。^c 取得第一个大学学位的四年制大专课程。^d 使两年制文凭持有者取得第一个大学学位的三年制课程。^e 取得两年制教育文凭的两年制专科学校课程。

表 6

医疗服务

(1998 年 7 月 1 日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

	约旦	黎巴嫩	阿拉伯叙利亚 共和国	西岸	加沙地带	共计
门诊						
初级保健设施	23	25	23	34	17	122
在初级提供的服务						
牙科保健	17	17	13	21	14	82
计划生育	23	25	23	34	17	122
特殊护理	17	24	23	34	13	111
专家服务	13	15	15	20	13	76
化验室	21	15	19	25	13	93
门诊病人						
医疗 ^a	1 688 925	740 049	866 756	996 189	2 282 036	6 573 955
牙科治疗	152 888	70 267	63 581	61 756	133 103	481 595
住院(医院内)治疗 ^b						
入院病人	5 430	11 857	3 499	13 386	6 495	40 667
病人住院日数	21 687	39 164	8 044	45 792	18 267	132 954
妇幼保健						
新登记的孕妇	19 914	4 597	7 601	10 618	25 504	68 234
新登记的 1 岁以下婴儿	25 672	5 586	6 620	10 676	23 348	71 902
3 岁以下受照顾儿童	76 194	16 394	19 610	32 264	70 101	214 563
新计划生育接受者	5 607	2 090	3 686	3 101	6 254	20 738
计划生育接受者总人数 ^c	14 714	6 839	9 497	9 721	25 657	66 428
扩大免疫方案 ^d						
三联(白喉、百日咳、破伤风)疫苗	25 465	4 402	7 723	11 055	28 402	77 047
小儿麻痹症疫苗	25 533	4 408	7 732	11 240	28 451	77 364
卡介苗	25 639	4 411	6 204	10 617	23 324	70 195
麻疹疫苗	25 445	4 372	7 676	10 659	25 031	73 183
乙型肝炎疫苗	25 536	5 032	8 661	10 677	23 336	73 242
学校保健						
入学检查人数	14 431	2 943	8 117	10 273	20 229	55 993
强化疫苗接种人数	27 349	4 291	13 630	11 965	45 651	102 886

^a 包括诊断、注射、包扎等门诊。^b 近东救济工程处管理的西岸卡勒基利亚一家拥有 43 张床位的医院除外，住院服务是通过与非公立医院和私立医院签订合同，或通过报销部分治疗费用的方式提供的。^c 截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仍在监控中的总人数。^d 接受全部基本系列免疫的婴儿数，包括向能够到近东救济工程处诊所的未登记难民的婴儿以及在预定日期之后完成全部基本系列免疫的婴儿提供疫苗接种。

表 7

1998 年巴勒斯坦难民的部分健康状况指标

	约旦	黎巴嫩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西岸	加沙地带
粗出生率	33	33	NA	31	46
每一千活产新生儿死亡率 ^a	22	26	20	NA	20
每一千活产婴儿死亡率 ^a	32	35	29	27	33
每一千活产幼儿死亡率 ^a	35	37	32	NA	36
平均结婚年龄 ^b	19.7	19.6	20.0	19.1	18.5
现代避孕药具使用率(百分比) ^b	34.7	50.1	46.7	33.5	23.7
生育间隔: ^b					
百分比≤12 个月	3.3	2.7	2.8	3.3	5.5
百分比≤24 个月	43.9	34.9	37.6	47.9	53.2
平均生育间隔(月)	31.0	36.7	37.3	29.4	26.6
入院分娩(百分比)	95.6	87.9	79.1	93.2	98.2
接受破伤风免疫的孕妇(百分比)	96.9	99	95.8	98.5	97.0
存活婴儿出生体重不足的发生率(百分比) ^b	6.7	3.5	6.8	5.0	3.6
40 岁以上登记难民的糖尿病患者(百分比)	3.6	3.4	4.3	3.2	6.3
40 岁以上登记难民的高血压患者(百分比)	2.8	3.5	5.7	2.8	5.7
可取得安全用水的难民营住房(百分比)	98	96	85	100	100
可使用排污设施的难民营住房(百分比)	76	57	87	66	47

资料来源：近东救济工程处的数据。

^a 西岸的数字来自巴勒斯坦中央统计局 1995 年的调查。

^b 1995 年《近东救济工程处概览》。

表 8

社会服务方案

(1998 年 7 月 1 日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

	妇女方案		青年活动		支助残疾人				减 贫							
					社区康复活动			专门 设施	捐款资助的项目		贷款资助的项目		集体担保的贷款计划		技能培训和生产单位	
						参与者 ^a										
地区	中心	参与者	中心	参与者	中心/ 方案	中心 活动	推广 活动	转诊 人数	数目	美元	数目	美元	参与者	美元	项目	参与者
约旦	21	5 100	-	-	10	772	1 250	200	51	177 401	-	-	60	10 125	5	125
黎巴嫩	9	2 204	1	101	2	56	599	50	20	80 941	74 ^c	134 750	65	21 500	9	38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15	3 800	-	-	5	650	580	1	2	3 728	48	62 207	161	46 620	11	300
西岸	15	5 730	18	7 580	10	930	985	780	-	-	11	9520	-	-	3	57
加沙地带	10	3 700	8	5 510	7	737	2 391	212 ^d	14	107 667	-	-	-	-	1	500
共计	70	20 534	27 ^e	13 191	34 ^f	3 145	5 805	1243	87	369 737	133	206 477	286	78 245	29	1 020

^a 包括通过以下方式得到帮助的残疾人：在家庭进行的各种活动、纳入主流教育和特别职业培训方案、就业安置、自助项目、修复假肢装置以及其他援助和现金帮助。

^b 包括与妇女方案中心、社区康复中心相关的各企业和在西岸当地雇主所收的学徒。

^c 包括价值 114850 美元的 44 笔微额贷款。

^d 包括在加沙接受努尔视力康复中心提供的服务的 302 人。

^e 在黎巴嫩设立了一个青年活动中心。

^f 在约旦和黎巴嫩设立了两个社区康复中心。

表 9

1998 年实际支出、1999 年经常预算和 2000-2001 两年期概算

(现金和实物,百万美元)

		1999 年预算支出 ^a									2000-2001 两年期概算					
	1998 年实际支出 ^b	约旦	黎巴嫩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西岸	加沙地带	总部	共计		2000	2001		现金	实物	共计	
教育	147.5	48.9	19.8	11.1	26.3	56.7	2.1	164.9		192.7	198.1		159 351 354	813 067	160 164 421	
保健	48.5	12.2	12.5	4.6	13.4	20.3	0.9	63.9		67.1	69.9		51 966 770	10 627 551	62 594 321	
救济和社会服务	30.0	7.8	7.8	4.7	7.2	15.6	0.5	43.6		41.5	45.4		25 317 903	17 375 276	42 693 179	
创收方案										3.5	4.0					
业务服务 ^c	8.7	3.2	3.2	1.8	4.2	6.2	4.3	22.9		15.3	15.2		22 642 362	24 483	22 666 845	
共同事务 ^d	19.2	2.9	3.3	1.6	5.0	4.7	28.0	45.5		40.1	42.9		42 270 223	81 008	42 351 231	
解雇偿金 ^e	-	-	-	-	-	-	-	12.0								
经常预算共计	254.0	75.0	46.6	23.8	56.1	103.5	35.8	352.8		360.2	375.5		30 548 612	28 921 385	330 469 997	

^a 按照 1997 年向大会提交的预算;由于经费短缺而采取削减费用措施,实际支出将会减少。

^b 根据 1998-1999 两年期第一一年期中结帐的未经调整的数字,依据现金计算。

^c 包括支助所有工程处方案的供应、运输、建筑和工程服务。

^d 包括支助所有工程处方案的管理和行政服务以及在该两年期预算期间将分配给各方案的各种储备金。

^e 备供工程处最后解散时支付当地工作人员的解雇偿金的经费。

表 10

各国政府和欧洲共同体的现金和实物捐助
(1998 年 1 月 1 日至 1998 年 12 月 31 日)

(按美元计算的实际接受数额)

		1998 年捐助		
来源	1997 年捐助共计	经常预算 ^a	项目 ^b	共计
澳大利亚	2 469 460	2 359 930		2 359 930
奥地利	547 500	460 000		460 000
巴林	30 000			
比利时	1 195 152	1 201 386	967 615	2 169 000
巴西		50 000		50, 000
文莱达鲁萨兰国		10 000		10 000
加拿大	7 608 696	7 092 168	1 364 496	8 456 665
智利	10 000	10 000		10 000
中国	60 000	59 970		59 970
哥伦比亚	2 500	2 500		2 500
塞浦路斯	10 000	10 000		10 000
捷克共和国	16 879	16 535		16 535
丹麦	13 607 366	7 971 014		7 971 014
埃及	188 042	10 000		10 000
芬兰	2 503 850	2 012 809		2 012 809
法国	3 473 536	2 352 531	41 597	2 394 128
德国	8 457 714	5 124 575	3 432 822	8 557 397
希腊	150 000	300 000		300 000
罗马教廷	20 000			
冰岛	418 900		319 043	319 043
印度	12 495	5 248		5 248
印度尼西亚	25 000	25 000		25 000
爱尔兰	738 425	565 040		565 040
以色列	28 000			
意大利	5 135 682	4 232 527	249 011	4 481 538
日本	28 600 000	16 630 336	1 886 252	18 516 588
约旦	75 499	11		11
科威特	4 500 000	1 500 000		1 500 000
黎巴嫩	6 240	7 875		7 875
卢森堡	907 482	174 934	222 000	396.934
马来西亚	20 000	20 000		20 000
马尔代夫	1 000	1 000		1 000

		1998 年捐助		
来源	1997 年捐助共计	经常预算 ^a	项目 ^b	共计
马耳他	2 845	3 044		3 044
墨西哥	3 000	20 295		20 295
摩纳哥	4 401	20 295		20 295
荷兰	9 351 428	6 786 354	629 076	7 415 430
新西兰	284 905	115 000		115 000
挪威	14 029 785	13 150 887		13 150 887
阿曼		25 000		25 000
巴勒斯坦	40 900	685 278		685 278
菲律宾	10 000	1 250		1 250
葡萄牙	25 000	25 000		25 000
大韩民国	99 988	75 000		75 000
沙特阿拉伯	7 596 764		4 984 287	4 984 287
新加坡		3 000		3 000
南非	5 000	20 100		20 100
西班牙	4 122 222	3 284 225	2 044 494	5 328 719
斯里兰卡	4 053			
瑞典	18 820 291	18 239 715		18 239 715
瑞士	7 613 142	3 311 258		3 311 258
叙利亚	84 391	48 495		48 495
泰国	30 000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2 393			
突尼斯				
土耳其		175 000	25 000	200 000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1 000 000			
大不列颠				
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10 708 933	11 666 667	2 101 508	13 768 174
美国	84 689 649	77 000 000	3 411 986	80 411 986
委内瑞拉	5 809	614		614
小计	239 354 317	186 841 572	21 679 187	208 520 758
欧洲共同体	57 570 245	49 115 271	1 268 288	50 383 559
总计	296 924 562	235 956 843	22 947 474	258 904 317

^a 包括普通基金和已获资金进行的活动。

^b 包括和平执行方案、黎巴嫩呼吁、欧洲加沙医院和工程处总部迁至作业地区、创收方案、资本和特别项目以及扩大援助方案。

表 11

被逮捕或拘禁的工作人员

(1998 年 7 月 1 日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

	约旦	黎巴嫩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西岸	加沙地带	共计
遭逮捕而未被控罪或审理即获释	5	1	3	16 ^a	37 ^b	62
被控罪/审理/和(或)判罪/和(或)开释	—	—	—	1 ^c	—	1
截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仍在拘禁中	1	1	3	—	5 ^d	10
共计	6	2	6	17	42	73

^a 包括被以色列当局拘禁的 10 名工作人员，其中 3 人在本报告期开始时仍处于拘禁中，7 人在本报告期内被拘留。

^b 包括被以色列当局拘禁的两名工作人员，他们在本报告期开始时仍处于拘禁中。

^c 该工作人员仅被控罪，并已获保释，等待审理。

^d 被巴勒斯坦当局拘禁，其中两人未经控罪自 1996 年以来一直处于拘禁中。

表 12

工程处工作人员 ^a

(截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

按方案开列的地区工作人员	约旦	黎巴嫩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西岸	加沙地区	总部	共计
教育	4 860	1 590	2 058	2 158	4 552	68	15 286
保健	830	520	433	667	944	16	3 410
救济和社会服务	118	92	75	120	211	14	630
其他	267	338	250	429	632	279	2 195
地区工作人员共计	6 075	2 540	2 816	3 374	6 339	377	21 521
国际工作人员共计	6	7	6	8	10	70	107
工作人员共计	6 081	2 547	2 822	3 382	6 349	447	21 628

^a 数字表明工程处员额表内的员额,其中有些员额将会在任何特定时间内空缺;包括合同教师在內。

表 13

创收方案

(1998 年 7 月 1 日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

	约旦 ^a	黎巴嫩	西岸			加沙地带			共计
			阿拉伯 叙利亚 共和国	小型企 业方案	微型企 业信贷 方案 ^b	团结集 体贷款 方案	微型企 业信贷 方案	小型企业方 案	
发放贷款数	0	30	0	9	1 401	2 897	4 037	124	8 498
发放贷款价值 (美元)	0	199 0000	0	98 500	1 409 045	1 898 706	3 648 262	1 501 318	8 754 831
资本基础(美元) ^c	0	350 500	0	11 724 296	687 500	4 046 362	0	7 930 129	14 738 787
总的还款率 ^f	0	99.00	0	92.00	96.00	99.64	97.39	95.34	

^a 在同当地银行达成更有利的协议之前，从 1997 年 8 月起暂缓发放。

^b 1998 年 4 月推出。

^c 1999 年 6 月 30 日。

^d 从西岸和加沙地带其他创收方案各次级方案借入的资本。

^e 共同资本基础。

^f 到 1999 年 6 月 30 日为止的方案期限内的还款百分比。

附件二

联合国大会及其他机构的有关纪录

1. 大会决议

决议编号	通过日期	决议编号	通过日期
194(III)	1948年12月11日	2964(XXVII)	1972年12月13日
212(III)	1948年11月19日	3089A至E(XXVIII)	1972年12月7日
302(IV)	1949年12月8日	3090(XXVIII)	1973年12月7日
393(V)	1950年12月2日	3330(XXIX)	1974年12月17日
513(VI)	1952年1月26日	3331(XXIX)A至D	1974年12月17日
614(VII)	1952年11月6日	3419(XXX)A至D	1975年12月8日
720(VIII)	1953年11月27日	31/15 A至E	1976年11月23日
818(IX)	1954年12月4日	32/90 A至F	1977年12月13日
916(X)	1955年12月3日	33/112 A至F	1978年12月18日
1018(XI)	1957年2月28日	34/52 A至F	1979年11月23日
1191(XII)	1957年12月12日	35/13 A至F	1980年11月3日
1315(XIII)	1958年12月12日	36/146 A至H	1981年12月16日
1456(XIV)	1959年12月9日	37/120 A至K	1982年12月16日
1604(XV)	1961年4月21日	38/83 A至K	1983年12月15日
1725(XVI)	1961年12月20日	39/99 A至K	1984年12月14日
1856(XVII)	1962年12月20日	40/165 A至K	1985年12月16日
1912(XVIII)	1963年12月3日	41/69 A至K	1986年12月3日
2002(XIX)	1965年2月10日	42/69 A至K	1987年12月2日
2052(XX)	1965年12月15日	43/57 A至J	1988年12月6日
2154(XXI)	1966年11月17日	44/47 A至K	1989年12月8日
2252(ES-V)	1967年7月4日	45/73 A至K	1990年12月11日
2341(XXII)A和B	1967年12月19日	46/46 A至K	1991年12月9日
2452(XXIII)A至C	1968年12月19日	47/69 A至K	1992年12月14日
2535(XXIV)A至C	1969年12月10日	48/40 A至J	1993年12月10日
2656(XXV)	1970年12月7日	49/21 B	1994年12月2日
2672(XXV)A至D	1970年12月8日	49/35 A至G	1994年12月9日
2728(XXV)	1970年12月15日	49/21 O	1995年4月21日
2791(XXVI)	1971年12月6日	50/28 A至G	1995年12月6日
2792A至E(XXVI)	1971年12月6日	51/124至51/130	1996年12月13日
2963A至E(XXVII)	1972年12月13日	52/57至52/63	1997年12月10日
		53/46至53/52	1998年12月3日

2. 大会决定

决定编号	通过日期
36/462	1982 年 3 月 16 日
48/417	1993 年 12 月 10 日

3. 救济工程处主任专员的报告

1995 年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届会议，补编第 13 号》和增编《A/50/13 和 Add.1)》

1996 年

《同上，第五十一届会议，补编第 13 号》(A/51/13)

1997 年

《同上，第五十二届会议，补编第 13 号》和增编(A/52/13 和 Add.1)

1998 年

《同上，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 13 号》(A/53/13)

4. 财务报告和审定的财务报表(两年期)

1996 年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一届会议，补编第 5C 号》(A/51/5/Add.3)

1998 年

《同上，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 5C 号》(A/53/5/ Add.3)

5. 联合国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报告

1995 年

A/50/500

1996 年

A/51/439

1997 年

A/52/311

1998 年

A/53/518

6. 救济工程处筹资工作组的报告

1995 年

A/50/491

1996 年

A/51/509

1997 年

A/52/578

1998 年

A/53/569

7. 秘书长的报告

1995 年

秘书长分别依照大会 1994 年 12 月 2 日第 49/21B 号和 1995 年 4 月 13 日第 49/21O 号决议提出的报告：

编号	标题
A/49/885	巴勒斯坦警察部队经费的筹措
A/50/763	巴勒斯坦警察部队经费的筹措

秘书长分别依照大会 1994 年 12 月 9 日第 49/35C、D、F 和 G 号决议提出的报告：

编号	标题
A/50/451	由于 1967 年 6 月和以后的敌对行动而流离失所的人们
A/50/450	由会员国提供赠款和奖学金供巴勒斯坦难民接受高等教育，包括职业培训
A/50/428	来自巴勒斯坦难民财产的税收
A/50/531	为巴勒斯坦难民设立的耶路撒冷“圣城”大学

1996 年

秘书长分别依照大会 1995 年 12 月 6 日第 50/28C、D、F 和 G 号决议提出的报告：

编号	标题
A/51/369	由于 1967 年 6 月和以后的敌对行动而流离失所的人们
A/51/370	由会员国提供赠款和奖学金供巴勒斯坦难民接受高等教育，包括职业培训
A/51/371	来自巴勒斯坦难民财产的税收
A/51/476	为巴勒斯坦难民设立的耶路撒冷“圣城”大学

1997 年

秘书长分别依照大会 1996 年 12 月 13 日第 51/126、127、129 和 130 号决议提出的报告：

编号	标题
A/52/423	由于 1967 年 6 月和以后的敌对行动而流离失所的人们
A/52/415	由会员国提供赠款和奖学金供巴勒斯坦难民接受高等教育，包括职业培训
A/52/372	巴勒斯坦难民的财产及其税收
A/52/503	为巴勒斯坦难民设立的耶路撒冷“圣城”大学

1998 年

秘书长分别依照大会 1997 年 12 月 10 日第 52/59、60、62 和 63 号决议提出的报告：

编号	标题
A/53/471	由于 1967 年 6 月和以后的敌对行动而流离失所的人们
A/53/472	由会员国提供赠款和奖学金供巴勒斯坦难民接受高等教育，包括职业培训
A/53/644	巴勒斯坦难民的财产及其税收
A/53/551	为巴勒斯坦难民设立的耶路撒冷“圣城”大学

8. 秘书长的说明

1996 年

编号	标题
A/51/495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主任专员关于工程处财政危机提出的特别报告